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	提供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投标人已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装修工程类似业绩（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 10 个，如投标人提交的业绩超过 10 个的，第 10 个以后的业绩招标人将不予置评），以有关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的时间为准。 [注 1：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原件扫描件（要求体现合同盖章关键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时间），原件备查。 注 2: 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2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提供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完成的最具代表性的装修工程类似业绩（业绩个数最多不超过 5 个，如投标人提交的业绩超过 5 个的，第 5 个以后的业绩招标人将不予置评），以有关工程取得竣工验收合格证明的时间为准。 [注 1：证明材料：施工合同和竣工验收报告等材料原件扫描件（要求体现合同盖章关键页、合同金额、竣工验收报告时间），原件备查。如上述证明材料不能体现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姓名的，则还须提供发包人单位出具的职务证明（业绩证明如无注明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姓名及职务，则不予认可）。 注 2: 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3	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经理提供职称、毕业证等。项目技术负责人提供职称、毕业证等。项目管理机构及其他人员必须配备齐全，各专业工程师配备齐全。安全主任、造价工程师、五大员（施工员、安全员、材料员、预算员、资料员）配置齐全。 以上人员须提供岗位上岗证证明材料及本单位社保证明。

4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提供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格式详见第三章）。
5	承诺函	在资信标中提交承诺函，承诺函内容及格式见详见第三章。
6	其他	（1）投标人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的获奖证书（注：提交项目获奖证书，奖项个数最多不超过 10 个，如投标人提交的奖项超过 10 个的，第 10 个以后的奖项招标人将不予置评）； （2）投标人近 3 年（2021-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3）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扫描件。 （4）投标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材料。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投标人已完成类似项目的业绩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中标日期	合同签订日期	竣工日期	合同金额 (万元)
1	钟氏电子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深圳市民商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9-12-20	2019-12-28	2022. 4. 28	27331. 121849
2	南山区警务创新中心改造工程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2021-09-23	2021-10-13	2022-11-23	944. 835079
3	王母社康中心装修改造工程建设项目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2020-9-14	2020-9-15	2021-8-13	586. 26
4	松岗中学(新疆班)学生宿舍修缮工程	深圳市松岗中学	2021-08-10	2022-8-17	2022-11-1	159. 751941
5	安宏基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深圳市同胜美地实业有限公司	2018-12-25	2019-1-3	2022-05-09	80256. 43255
6	宝城综合楼一二三楼装修工程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3-8-30	2023-914	2024-3-25	309. 630529
7	建安小学教工宿舍楼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小学	2021-04-28	2021/5/6	2021/8/13	172. 5445
8	福永花蕾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蕾幼儿园	2021-05-04	2021-3-3	2021-7-20	168. 905412
9	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图书馆改造工程	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	2020-7-30	2020-07	2020-10-14	148. 004085
10	宝安区机关幼儿园幸福海岸分园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深圳市宝安区机关幼儿园	2020-9-11	2020-7-20	2020-08-29	164. 325945

钟氏电子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中标通知书

钟氏电子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施工总承包文件

中标通知书

深圳源鸿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我公司的综合评审意见，我司决定同意贵司为钟氏电子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的中标单位，我司在此明确并重申以下中标条件：

中标价格	钟氏电子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承包工程合同价款为含税总价(大写)： <u>人民币贰亿柒仟叁佰叁拾壹万壹仟贰佰壹拾捌元肆角玖分</u> ，(小写)： <u>¥273,311,218.49 元</u> 。结算建筑面积按当地住建局竣工查丈面积计算。
中标范围	包括按招标文件和合同中明确的内容，以及本项目施工图纸范围内的所有工程（基坑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桩基础工程除外）。
中标工期	总工期为 788 日历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建设单位的开工通知为准。
质量标准	本工程验收标准为：工程质量要求达到 <u>合格</u> 标准。
其他	按我司发出的招标文件（包括合同文件）以及议标期间双方往来文件中我司确认的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在我司与贵司签署合同及相关文件后10日内贵司向我司提交合同价款10%的合同履约担保，履约担保采用银行履约保函的形式。本中标通知书及贵司的投标书将构成约束双方的具有法律效力的契约。贵司在投标文件及双方往来函件中所有关于本工程的自拟（或要求）的额外条款，除获得我司书面确认外，贵司同意无条件取消。

招标单位（盖章）： 深圳市民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发出日期：2019 年 12 月 20 日

施工合同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140329-70-03-717960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日期: 2020-01-10

证书编号: 2020-0088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民商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钟氏电子工业城市更新项目主体工程		
建设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腾龙路与佳民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49154.3 平方米	合同价格	27331.121849 万元
设计单位	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钧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0-02-20	合同竣工日期	2022-04-20
备注	项目经理: 谢卓站 注册证书号: 粤144181907210 项目总监: 马伟伦 注册证书号: 44013115 范围: 钢筋混凝土装饰装修工程 通风与空调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电气照明 综合布线系统 消防及防水工程 建筑节能 消防工程 室外设施 室外综 合设施及综合管网 室外环境 燃气工程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一.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
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
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编号: MSH-ZSXM-001

合同编号: ZCB-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钟氏电子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工程地点: 龙华区腾龙路与向荣路交汇处

发 包 人: 深圳市民商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源鸿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民商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源鸿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钟氏电子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腾龙路与向荣路交汇处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占地面积 6346.69m², 建筑面积: 49154.30m², 地下室三层, 商业 5 层, A 座超高层 46 层, 建筑高度 148.65 米, B 座保障房, 建筑高度 53.75 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100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地基与基础工程中的基础承台开挖及回填, 基坑四周土方回填、地下室顶板土方回填(绿化种植土除外) 2、主体工程: 主体钢筋砼结构及二次结构工程。3、防水工程: 基础底板、地下室外墙面、地下室顶板、商业裙楼及所有屋面工程、卫生间、游泳池、消防及生活水池、阳台及所有防水工程。4、砌体工程: 施工图范围内所有砌体工程(包含各种管井及预留洞口) 5、抹灰工程: 涉及施工图纸范围内所有抹灰。6、本工程涉及预留及预埋工程。7、屋面工程: 地下室顶板、裙房、塔楼屋面、防水、保温隔热、找坡、保护层等施工图范围工程。8、外墙面装饰工程: 外墙面油漆部分、突出屋面的楼梯间、建筑物外墙油漆、墙砖装饰部分。9、楼梯间装饰工程: 按照设计图纸要求施工。10、避难层、设备间: 按照装饰施工图进行(智能化、控制房、消防控制中心) 11、入户台阶、散水、排水明沟工程: 按照设计图纸进行。12、防雷工程: 所有主体防雷接地系统工程; 防雷接地与幕墙铝合金构架。其余未注明部分均应满足相关验

收标准。13、给排水工程：按相关设计图纸进行 14、机电工程 15、包含但不限于全专业设计施工图纸的内容。

工程承包方式：即包工、包料、包机械包安全文明、包工期、包总包管理、包验收通过、包税金等，具体范围见附件。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 门窗 ☒ 幕墙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机电工程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 室外设施 ☒ 室外综合设施及综合管网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 ☒ 景观园林工程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 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_____)；				
☐ 其它：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02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04 月 20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88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工程质量一次验收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亿柒仟叁佰叁拾壹万壹仟贰佰壹拾捌元肆角玖分
(¥ 273,311,218.4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仟零玖拾叁万贰仟肆佰肆拾捌元柒角肆分(¥10932448.74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12 月 28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光浩国际中心 23A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_____双方签订合同_____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民商汇实业发展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大岭社区梅
龙路与中梅路交汇处光浩国际中心 A 座
23-A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锦
绣支行_____

账号：754968904149

承包人：(公章)  深圳源鸿建安工程集团有
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西乡街道水库路香缤
山中熙 ECO 国际大厦 618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3356853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四联支行

账号：0002 6948 4959

吴志鸿

竣工验收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钟氏电子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2年9月28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民商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2
---	---	---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3

工程名称	钟氏电子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腾龙路与佳民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49154.30m²	工程造价	27331.12 1849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46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26-70-03-71799003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4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19131-2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民商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广东钧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4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胡源安
副组长	梁杰
组员	陈树敏、周斌、谢卓沾、查伟松、余勇、覃海潭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余勇	陈树敏、周斌、谢卓沾、查伟松、梁杰、覃海潭、李华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胡源安	陈树敏、周斌、谢卓沾、查伟松、梁杰、覃海潭、李华平
工程质控资料	胡源安	陈树敏、周斌、谢卓沾、查伟松、梁杰、覃海潭、李华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5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检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主体结构	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1 项
屋面	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通风与空调	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电气	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8 项
智能建筑	现场无智能建筑	共 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0 项
电梯	资料齐全,验收合格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源安	深圳市民商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胡源安
2					梁志
3					
4	余勇	航天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余勇
5					
6					
7	李华平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华平
8					
9					
10	周斌	广东钧信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周斌
11	陈树斌				陈树斌
12	林翰斌				林翰斌
13	谢卓洁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谢卓洁
14	陈树斌		接机负责人		陈树斌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7

本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并按照有关程序规定组织了参建各方单位参加的验收组，验收会议由建设单位主持，验收组首先听取了参建各方汇报工程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的情况，审阅了档案资料，按预定方案实地查验了工程质量，最后形成一致意见：该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及验收规范以及合同的要求，结构安全，功能可靠，资料完整，质量合格，同意备案后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注册号35004204 有效期2024.01.28 2022年4月2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4月28日
--	---	--	--	--

GD-E1-914/6

“全国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 查询截图扫描件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787364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钟氏电子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项目编号	4403011907190278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118102399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民南汇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EE4FM-M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 (平方米)	49154.3	总投资 (万元)	800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18-440326-70-03-717990

项目地址：民治街道龙腾路与佳民路交汇处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督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B	440301201903120199	908	--	2019-03-12	4403011907190278-SX-001	查看
B	4403012021081611199	2392	49154.3	2021-08-16	4403011907190278-SX-002	查看
A	440301202001100299	27331.12	49154.3	2020-01-10	4403011907190278-SX-003	查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钟氏电子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工程名称	钟氏电子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主体工程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11907190278-SX-003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1202001100299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3011907190278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
合同工期 (天)	790	数据等级	A
项目经理	谢卓达	所属单位	深圳源城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苏慧超	所属单位	广东岭南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27331.12	面积 (平方米)	49154.3

关闭

南山区警务创新中心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104-440305-04-01-388728001001

标段名称: 南山区警务创新中心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944.835079万元

中标工期: 181天

项目经理(总监): 刘长勇



本工程于 2021-08-06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投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9-23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9-23

查验码: 603366334133368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

SFD-2015-05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南山区警务创新中心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承 包 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SFD-2015-05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南山区警务创新中心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承 包 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承包人(全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南山区警务创新中心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南山区警务创新中心改造工程项目位于南山区科技中二路和高新中四道交汇处的原麻岭派出所,改造范围为一至四层,改造面积约为1969.30平方米,设置功能用房包括多功能厅、接待大厅、警务室、5G高科技体验区、阅览室、会议室等。主要改造内容包括土建、安装等工程。

(一) 土建工程

1、拆除工程: 拆除外墙、隔墙、隔断、门窗、铲除地面、墙面、天棚装饰、拆除室外球场地面、围墙等。

2、结构加固工程: 对整体结构进行加固。

3、装修工程:

地面: 采用防静电地板和瓷砖地面;其中机房采用防静电地板地面,卫生间、走道、库房、操作间、楼梯、警务室、会议室、手工体验室、阅览室等采用瓷砖地面。

墙面: 采用瓷砖、乳胶漆和铝单板墙面,其中卫生间采用瓷砖墙面,警务室、企业预留间、走道、会议室、手工体验室、阅览室等采用乳胶漆墙面,多功能厅、企业驻场大厅等采用铝单板墙面。

天棚: 采用铝扣板和乳胶漆顶棚;其中卫生间采用铝扣板吊顶,多功能厅、警务室、接待大厅、会议室、手工体验室、阅览室、备勤间等采用乳胶漆顶棚。

4、室外配套工程: 包括景墙、凉亭、园路、花池、围墙等工程。

5、外墙工程：包括新建玻璃幕墙、外立面装饰板采用铝单板和氟碳漆涂料等。

6、绿化工程：包括乔木、灌木种植等。

(二) 安装工程

1、给排水工程：给水、排水、雨水、污废水等系统、卫生洁具安装到位。

2、电气工程：动力、照明系统、配电箱、照明灯具安装到位。

3、通风空调工程：空调、机械通风等系统。

4、电梯工程：安装观光电梯一部。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结构加固工程、室外及配套工程、外墙工程、室外道路路面翻新、绿化工程、天面防水隔热更换、电气工程、通风空调工程、给排水工程、弱电工程及电梯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纸或发包人下达的指令单、任务书和工程量清单为准。

本工程由承包人工、包料、包机械、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包拆卸、包文明施工、包用工培训、包施工措施、包垃圾清运、包竣工验收、包保险、包税费、包保修等承包人为履行本合同义务所需的所有费用。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室外配套工程				

4. 其他工程

_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 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81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___%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和发包人的需求。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玖佰肆拾肆万捌仟叁佰伍拾元柒角玖分 (¥ 9448350.7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伍万肆仟玖佰伍拾陆元贰角 (¥ 154956.2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农民工工资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华侨城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 0100 0007 0000 2092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工程招标文件;
- (7)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若上述多个文件对同一事项均有规定的,以对承包人要求更高更严格的文件为准。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10 月 13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区域)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K31732058G

地址：深南大道 10388 号

邮政编码：518034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610013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麒麟支行

账号：4000 0231 0920 0032 0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9421007H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6 区中洲集团项目部 B 栋 201

邮政编码：518133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3323223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5 0100 0100 0000 0947

竣工验收报告

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南山区警务创新中心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2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南山区警务创新中心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建筑面积	改造面积约为 1969.30m2	工程造价	9448350.79 元
结构类型	钢结构+原结构装饰装修	层数	地上:	4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10月18日	验收日期	2022 年 11 月 23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海通国际设计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附附签名表
副组长	
组员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附附签名表
副组长	
组员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屋面工程	符合要求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附属建筑及室外环境	符合要求	共 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兴月	南山分局	1828812923		李兴月
2	刘峰	深圳源鸿建安	1880500301		刘峰
3	冯之	深圳壹创设计	13433183475		冯之
4	罗晓奇	海通国际	1382395574		罗晓奇
5	张阳政	深圳源鸿建安	1379821468		张阳政
6	林国强	深圳源鸿建安	18002585678		林国强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 GD-EI-914/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 1、本工程已按照施工设计图纸及施工合同文件要求完成了本工程所有施工任务。
- 2、本工程所使用的主要原料及中间产品已按照相关要求进行检测，检测结果合格。
- 3、分部工程经参建各方验评、质量合格。
- 4、本工程竣工验收资料齐全、有效。
- 5、本工程结算资料已报于相关单位进行初步审核。
- 6、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未发生安全、质量事故

根据《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要求，验收工作组同意本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合格。

验收时间: 2022年11月23日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23日

2022年11月23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GD-E1-914/6 *

“全国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 查询截图扫描件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694

99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南山区警务创新中心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项目编号	4403052104140009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521041299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K3173205-5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567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104-440305-04-01-388728

项目地址: 科技中二路和高新中四道交汇处的西南角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1-09-10	944.84	4403052104140009-BD-001	4403052104129904-BD-001	查看

王母社康中心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27-84-01-105332001001

标段名称: 王母社康中心装修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586.260343万元

中标工期: 241天

项目经理(总监): 唐仿文



本工程于 2020-07-08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何晓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9-14

查验码: 2410290320608296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

正本

工程编号：2019-440327-84-01-105332001

合同编号：SG2020-034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王母社康中心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年7月15日

说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3-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程务署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适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城市道路工程、房屋建筑工程、轻轨交通、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交通枢纽工程(房屋建筑工程)及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承包人(乙方):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王母社康中心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大鹏新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大鹏新区勤政路与人民路交界处,项目占地面积约 2089 平方米,主要拆除原社康中心大楼部分墙体及全部装饰(含部分外墙)、水电工程后,按照一类社区健康服务中心进行装修改造。王母社康中心大楼共 4 层,改造面积 1670 平方米,室外场地改造面积 1652 平方米,主要对场内道路黑化、围墙翻新及停车场翻新、绿化提升等。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王母社康中心装修改造工程的结构工程、装饰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通风工程、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等。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	☐ 隧道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高: _____ 米
☐ 桥梁工程 _____ 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_____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_____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_____ 米	☐ 燃气工程 _____ 米
☐ 其它: 主、副坝加固, 新建隧洞, 改建供水管及溢洪道治理, 完善监测设施等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_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 附属建筑 ☒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水务工程

☐ 河道整治	☐ 管线迁移_
☐ 山塘整治	☐ 给水管网优饮改造 (优质饮用水入户、直饮水入户)
☐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1 日 (以总监发布的开工通知书上载明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04 月 30 日 (以竣工验收报告载明的最晚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241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 伍佰捌拾陆万贰仟陆佰零叁元肆角叁分 (大写) (¥5862603.4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大写) 捌万玖仟伍佰柒拾陆元壹角捌分 (¥89576.18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_____ (¥_____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叁拾壹万玖仟伍佰柒拾伍元整 (¥319575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 (大写) 叁拾叁万贰仟伍佰伍拾伍元贰角伍分 (¥332555.25 元)。

六、履约担保

本工程履约担保应采用银行保函的形式,金额为:中标价与招标控制价或投标报价上限(无招标控制价招标的)的差额,且不高中标价的10%。发包人只接受国有商业银行或股份制商业银行的支行以上(包括支行)分支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保函。承包人提供履约担保的时间:收到中标通知书后30天之内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2.1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合同补充条款;
- (5)合同专用条款;
- (6)合同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 月 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壹拾肆份,其中正本贰份,副本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正捌副份,承包人执壹正肆副份。

发包人：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1000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承包人：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 26 区中洲集团项目部 B 栋 201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3323223

传真： 0755-2332322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100 0000 0947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王母社康中心装修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3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0-0-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I-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王母社康中心装修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大鹏新区勤政路与人民路交界处		建筑面积	1670m ²	工程造价 586.26034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4层		
			地下：0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19日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13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98-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海南华磊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GD-EI-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姜静
副组长	袁玉嘉
组员	蓝恒、孙会彬、陈春熨、安学军、谢向林、陈名剑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姜静	袁玉嘉、蓝恒、孙会彬、陈春熨、安学军、谢向林、陈名剑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姜静	袁玉嘉、蓝恒、孙会彬、陈春熨、安学军、谢向林、陈名剑
工程质控资料	蓝恒	陈春熨、陈名剑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屋面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室外工程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001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感一般，竣工资料齐备，同意工程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8月3日	2021年8月3日	2021年8月17日	2021年8月17日	年 月 日

“全国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扫描件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820](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820533)

53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手机查看

王母社康中心装修改造工程建设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011910200022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119101499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5045301-6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改建
总面积(平方米)	2089	总投资(万元)	9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19-440327-84-01-105332

项目地址: 迎宾路82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A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08-06	586.26	4403011910200022-BD-001	4403011910149903-BD-001	查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手机查看

王母社康中心装修改造工程建设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011910200022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119101499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大鹏新区建筑工务署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05045301-6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改建
总面积(平方米)	2089	总投资(万元)	9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19-440327-84-01-105332

项目地址: 迎宾路82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A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0-08-06	586.26	4403011910200022-BD-001	4403011910149903-BD-001	查看

招投标信息详情

项目名称	王母社康中心装修改造工程建设项目		
工程名称	王母社康中心装修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11910200022-BD-001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3011910149903-BD-001
招标类型	施工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日期	2020-08-06	中标金额(万元)	586.26
建设规模	--		
面积(平方米)	--		
招标代理机构名称	深圳华企诚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7192566K
中标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9421007H
项目负责人	唐衍文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身份证号码	441424*****34	记录登记时间	2021-11-23
数据来源	历史业绩补录	数据等级	A

关闭

松岗中学(新疆班)学生宿舍修缮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620220059001001

标段名称: 松岗中学(新疆班)学生宿舍修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松岗中学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59.751941万元

中标工期: 45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杨林



本工程于 2022-07-08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2-08-10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2-08-10



查验码: 119890467907915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松岗中学
承\\包\\人\\(\\全\\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岗中学(新疆班)学生宿舍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松岗中学(新疆班)学生宿舍修缮工程位于宝安区松岗街道松岗中学校内,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施工,具体详见本项目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所包含全部建设内容。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工程、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等施工,详见松岗中学(新疆班)学生宿舍修缮工程的设计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_____米
☐ 挡墙护坡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_高:___米	☐ 电力管道工程_____米
☐ 软基处理工程_____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_____立方米/d
☐ 给排水管道工程_____米	☐ 泵站工程_____平方米
☐ 道路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	☐ 隧道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_高:___米

☐ 桥梁工程_____座	☐ 道路改造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
☐ 排水箱涵工程_长:___米;_宽:___米;_高:___米	☐ 路灯照明工程_____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_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_(☐ 基础_ ☐ 基坑支护_ ☐ 边坡_ ☐ 土石方_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_(☐ 钢筋混凝土_ ☐ 钢结构_ ☐ 网架_ ☐ 索膜结构_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_(☐ 金属门窗_ ☐ 幕墙:___平方米_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_(☐ 通风_ ☐ 空调_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_(☐ 室内给、排水系统_ ☐ 室外给、排水系统_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_(☐ 室外电气_ ☐ 电气照明_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_(☐ 综合布线系统_ ☐ 信息网络系统_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_____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_(☐ 室外设施_ ☐ 附属建筑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_(户数:_____户;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_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_(☐ 通风_ ☐ 空调_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_(☐ 室内给、排水系统_ ☐ 室外给、排水系统_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_(☐ 综合布线系统_ ☐ 信息网络系统_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_(☐ 抹灰_ ☐ 涂饰_ ☐ 饰面板(砖)_ ☐ 吊顶_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___月___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___月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4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佰伍拾玖万柒仟伍佰壹拾玖元肆角叁分(¥ 1597519.4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万伍仟肆佰肆拾叁元伍角叁分(¥ 25443.5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_____(¥ _____/元)。

六、人工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人工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人工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人工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定义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调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

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
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
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8 月 17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松岗中学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份,承包人执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1 词语定义

下列词语除 专用条款 另有约定外,应具有本条所赋予的定义:

1.1 合同主体与参与各方

(1)发包人:指本合同指明执行本工程投资或负责管理本工程的、具有相
应工程发包主体资格和支付工程价款能力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资格和
能力的合法继承人。

(2)发包人代表:指由发包人任命的行使发包人在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
务的代表。

(3)承包人:指其投标文件已为发包人接受,并与发包人签订了合同协
议书承建本工程、具有相应工程施工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资格的
合法继承人。

(4)项目经理:指由承包人任命常驻现场、并取得相应资格的工程管理人
员,代表承包人履行本合同约定的权利和义务。

(5)专业工程承包人:指与发包人签订专业工程施工合同并承建该合同指
定专业工程的、具有相应工程施工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
格的合法继承人。

(6)分包人:指经发包人认可并与承包人签订了分包合同承建本工程部分
工程的、具有相应工程施工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
法继承人。

(7)监理人:指由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监理工作并取得相应工程监理
资质的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8)总监理工程师:指监理人指派常驻现场履行监理人职责的代表。

(9)设计人:指发包人委托的负责本工程设计并取得相应工程设计资质的
当事人,以及取得该当事人资格的合法继承人。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装饰工程)

装
订
线



工 程 名 称: 松岗中学(新疆班)学生宿舍修缮工程

验 收 日 期: 2022.11.1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松岗中学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松岗中学（新校区）学生宿舍修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59751941 元
结构类型		层 数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松岗中学	资 质 证 号	/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太深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A244063832
总包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1440300689421007H
承建单位（土建）	/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文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91440300MA5GUL0R2B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装
订
线

封
底

装
订
线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刘琦
组员	张立新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装饰工程	刘琦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保资料		

(二) 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安全和主要功能核 查及抽查结果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共 9 项 经审核 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 规范要求 9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共核查 7 项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符合要求 7 项	共抽查 5 项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共抽查 2 项	符合要求 5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 采暖工程			符合要求 7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建筑电气工程			经返工处理 符合要求 0 项	
智能建筑工程				
通风与空调工程				
电梯工程				

装
订
线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深圳市松岗中学			
2		深圳市松岗中学	总务	主任	
3		深圳市大深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		
4		深圳市大深建筑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5	刘玉琦	深圳市文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		刘玉琦
6	张立新	深圳市文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张立新
7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8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10		松岗中学			
11		松岗中学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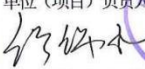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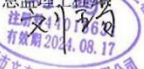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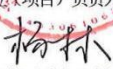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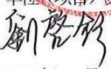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经现场一致评定, 验收合格。

装
订
线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1月1日	2022年11月1日	2022年11月1日	年 月 日	2022年11月1日

“全国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 查询截图扫描件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20

281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松岗中学(新疆班)学生宿舍修缮工程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项目编号	4403062207070002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62207060008
建设单位	深圳市松岗中学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45584997-5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改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198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松中纪〔2022〕15号

项目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B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22-08-05	159.75	4403062207070002-BD-001	4403062207060008-BD-001	查看

安宏基星曜广场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深圳源鸿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贵单位参与我司组织的安宏基星曜广场项目招投标，经我司招标小组评定、公司领导同意，按照贵我双方确定的施工价格、施工范围、施工期限，现确定贵单位以人民币 802564325.50 元中标，承担我司本项目的土建及安装工程。请贵司收到此通知书后 3 天内与我司相关人员联系商谈合同签订事宜。

特此通知。

招 标 人（盖章）：深圳市同胜美地实业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一八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施工合同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26-70-03-7165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口局

日期 2019-07-12

证书序列号: 2019-0990

建设单位	深圳市同口美地□□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安宏基星曜广场		
建设地址	□□区大浪街道□□路与下横岗四路交口西南□		
建设规模	169559.1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80256.432550 万元
设计单位	筑博□□股份□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源□建安工程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厦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19-03-15	合同竣工日期	2022-10-15
备注	项目经理: □□文 注册证书号: 粤144171846446 项目总监: 刘公平 注册证书号: J_00174581 范围: □路基填土 □□构 □型混凝土、砌体、民防地下室、抗浮□杆、金属□幕墙 □□□室内□、排水系□ □室外□、排水系□ □室外气□ □ 通风 □含车□系 □信息□网 □排水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能、消防工 程 □室外□□;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名称变更说明

致：深圳源鸿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建设的工程“安宏基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已于 2018 年 12 月 20 日更名为“安宏基星曜广场”，项目规模、实施地点、建设内容均不变。

深圳市同胜美地实业有限公司

2019 年 09 月 30 日



SFE-2015-03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SZTSMD2019001-SW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非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安宏基星曜广场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兴路边

发 包 人: 深圳市同胜美地实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源鸿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同胜美地实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源鸿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安宏基星曜广场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兴路边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18]0144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建设用地面积 20184.8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 169559.10 平方米,其中地下室 50650.5 平方米,地上约 118908.60 平方米,项目包含 A 座办公楼,层数为 20 层,建筑高度 93.06 米; B\C\E\F 座住宅楼,层数为 41~42 层,建筑高度 132.46~135.46 米; D 座保障房,层数为 33 层,建筑高度 98.66 米, G 座幼儿园,层数为 3 层,建筑高度 12.96 米。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 100%;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由“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的图纸范围内的办公楼、住宅楼、保障房、幼儿园、裙楼商业、公配用房等所有的土建及安装工程(具体详如下第 2 条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勾选内容及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约定)。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钢管混凝土 ☒ 型钢混凝土 ☒ 其它 砌体、 人防地下室);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管网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 _____ ☒ 室外环境 园林景观工程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906;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 年 3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2 年 3 月 15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96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捌亿零贰佰伍拾陆万肆仟叁佰贰拾伍元伍角零分（¥802564325.50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肆拾贰万玖仟贰佰伍拾伍元伍角零分（¥24429255.50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4)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5)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8)经确认的预算书或工程报价单；
- (9)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19 年 1 月 3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捌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深圳市同胜美地实业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DJ3T98Q

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谭罗安宏
基大厦四楼

邮政编码：518109

法定代表人：彭冠东

委托代理人：

电话：28169918

传真：28138133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深圳农村商业银行龙华支行

账号：000231836996

承包人：深圳源鸿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

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89421007H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水库路香
缤山中熙 ECO 国际大厦 618

邮政编码：518102

法定代表人：吴志鸿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安宏基星曜广场

验收日期： 2022年5月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同胜美地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0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01

工程名称	安宏基星曜广场				
工程地点	龙华区大浪街道华兴路与下横郎四路交汇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169559.10 m²	工程造价	桩基础：5011.796892万元 主体：80256.432550万元
结构类型	下部：桩基础	层数	地上：A栋20层；B栋39层 C栋40层；D栋32层 E栋42层；F栋41层 层		
	上部：框剪结构 装配式结构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桩基础：4403002018023102 主体：2018-440326-70-03-716501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6151-4/1		
开工日期	桩基础：2019年04月19日 主体：2019年07月13日	验收日期	桩基础：2019年7月19日 主体：2022年5月6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 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126		
建设单位	深圳市同胜美地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机械院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基坑支护、桩基础：深圳市中天基础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主体结构：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广东创粤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庄益京
副组长	李海波、刘公平、段彪
组员	王清海、唐欣、章国强、谭绪文、欧晓忠、黄金莲、吴建华、李敬、孙杨林、石巍、廖前方、周章为、刘路波、何利民、彭文龙、彭志楨、彭旺、邓伟、邱建楼、黄文敏、刘彦军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刘公平	王清海、欧晓忠、刘路波、何利民、谭绪文、孙杨林、彭文龙、彭志楨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石巍	李海波、黄金莲、吴建华、李敬、廖前方、周章为、彭旺、邓伟
工程质控资料	邱建楼	黄文敏、刘彦军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01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6</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1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屋面工程	同意验收	共 <u>5</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3</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供暖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3</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u>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GD-E1-914/4

会议签到表

会议主题：安宏基星曜广场竣工验收			
会议日期：2022 年 1 月 24 日		会议时间： 14 时 30 分 ~ 时 分	
主持人：庄益京		记录人：邱建楼	会议地点：安宏基星曜广场项目 工地现场会议室
参加会议人员签到			
单 位	姓 名	职 务	联系电话
深圳市同胜美地实业有限公司	庄益京	项目负责人	15889550469
	谭志平		13688988988
	李海山		
	黄小燕		
	刘万平		
深圳市广证源咨询有限公司	刘万平	项目总监	13510642064
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	刘万平	项目经理	1382378545
深圳市同胜美地实业有限公司	王淑海		13026658258
	陈永喜		13825220911
深圳源记安泰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谢希文	项目经理	13129571615
	李环洁	项目技术负责人	13790753103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金建邦	付总建筑师	13808803315
	刘江	负责人	15501589363
	李松	电气专业负责人	18658220012
	欧明中	结构专业负责人	13590298189
	吴建华	暖通专业负责人	13823539245
	黄金堂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18375622717
	潘学良	电气专业负责人	15817489750
会议纪要见附页。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01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经按设计图纸和施工合同约定的范围施工完毕,工程质量符合施工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按设计要求设置沉降观测点,委托第三方观测频率符合规定;结构沉降均匀;涉及安全、节能、环保及主要使用功能符合相关规定;质保资料齐全,实体观感质量良好。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分项明细: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排水及采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室外工程、海绵设施、人防工程、水土保持设施、环境保护设施、无障碍设施、燃气工程、城建档案、住宅光纤到户、住宅信报箱、绿色建筑以及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等工程质量均符合施工要求和设计图纸要求及有关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金逸群
注册号: 4401841-045
有效期至: 2024年01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姓名: 李斌
注册号: 4401841-S032
有效期至: 2022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周学良
注册号: 1100761-AY025
有效期至: 2023年06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9日	2022年5月9日	2022年5月9日	2022年5月9日	2022年5月9日

* GD-E1-914/6

海绵设施验收记录表

2021年11月30日

项目名称	安宏基星曜广场		
建设单位	深圳市同胜美地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	庄益京	电话	15889550449
建设内容	项目占地面积 20184.8 m ²	透水铺装 2131.98 m ²	
	雨水调蓄 170 m ³	绿色屋顶 2539.15 m ²	
	下沉式绿地 808.93 m ² , 其中雨水花园 234 m ²		
	其它: 线性排水沟		
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验收人员	建设单位	深圳市同胜美地实业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struction unit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design unit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supervision unit representative.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construction unit representative.



附件 9

装配式建筑专篇说明

安宏基星曜广场 D 座保障房				
装配式建筑实施 楼栋号	设计阶段 预制率/装配率	各技术项最低分值 复核是否满足	竣工验收复核后 预制率/装配率	备注
安宏基星曜广场 D 座保障房	16.08%/54.19%	☒ 满足 ☐ 不满足	16.11%/54.22%	
.....				

装配式建筑实施结论：

经对项目竣工验收资料重新复核装配式建筑技术评分，上述楼栋均
☒满足 ☐不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认定规则》要求。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表应附在项目竣工验收报告中

“全国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 查询截图扫描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项目数据

项目详情

手机查看

安宏基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

项目编号	4403012005010193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118090301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同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MA5D3T9-9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200000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深龙华发改备案(2018)0144号

项目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同胜社区华兴路边

工程基本信息

招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管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B	440301201904190301	5011.8	--	2019-04-19	4403012005010193-SX-002	查看
B	440301201809100701	15671.21	--	2018-09-10	4403012005010193-SX-003	查看
B	440301201907121401	80256.43	169559.1	2019-07-12	4403012005010193-SX-001	查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安宏基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

工程名称

安宏基厂房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12005010193-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3012019071214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3012005010193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合同备案合同编号	--
合同工期(天)	1210	数据等级	B
项目负责人	谭继文	所属单位	深圳同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刘公平	所属单位	深圳市广厦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80256.43	面积(平方米)	169559.1

关闭

B

440301201809100701

15671.21

--

2018-09-10

4403012005010193-SX-003

查看

B

440301201907121401

80256.43

169559.1

2019-07-12

4403012005010193-SX-001

查看

宝城综合楼一二三楼装修工程

中标公示

无障碍浏览 繁體版

2024年3月22日 星期五 阴 20-26°C

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广东·深圳市)
深圳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请输入关键词 搜索

首页

交易公告

政策法规

信息公开

交易大数据

监管信息

营商环境

交易智库

关于我们

当前位置:首页/交易公告/建设工程

宝城综合楼一二三楼装修工程

发布时间: 2023-08-25 信息来源: 本站 浏览次数: 868

招标项目编号:	2109-440306-04-01-505404001
招标项目名称:	宝城综合楼一二三楼装修工程
标段名称:	宝城综合楼一二三楼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	2109-440306-04-01-505404
公示时间:	2023-08-25 16:59至2023-08-30 16:59
招标人: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	深圳市宝安区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万元):	309.630529万元
中标工期:	120天
项目经理:	杨林
资格等级:	二级
资格证书编号:	粤2442013201302427
是否暂定金额:	否

施工合同

宝水集合字(2015)年第(19)号

SFD-2015-07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 宝城综合楼一二三楼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宝城分公司

发 包 人: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说 明

本合同(示范文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以及深圳市相关的法规,借鉴国际通用的工程施工合同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制定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结合深圳市现行施工合同(示范文本)近几年的实践情况,由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编制而成。

一、《示范文本》的组成

本合同(示范文本)由“协议书”、“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四部分组成。其中:

1. “协议书”作为合同文本的第一部分,是发包人与承包人就合同内容协商一致意见后,相互承诺履行合同而签署的协议。《协议书》包括工程概况、工程承包范围、合同工期、质量标准、合同价格等合同主要内容,明确了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并约定了合同生效的方式及合同订立的时间、地点,集中约定了承发包双方基本的合同权利义务。

2. “通用条款”是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章等规定,就工程建设的实施及相关事项,对发包人与承包人的权利义务作出的原则性约定。既考虑了现行法律法规对工程建设的有关要求,也考虑了建设工程施工管理的实际需要,具有较强的普遍性和通用性,是通用于建设工程施工的基础性合同条款。

3. “专用条款”是指对通用条款原则性约定的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的条款。发包人与承包人可根据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结合具体工程实际,经过双方的谈判、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对应通用条款的内容,对不明确的

条款作出具体约定；对不适用的条款作出修改；对缺少的内容作出补充；使合同更具可操作性，便于理解和履行。

4. “补充条款”是对合同中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未约定或约定不明确的内容进行补充约定的条款。

二、专用条款使用注意事项

1. 专用条款的编号应与相应的通用条款的编号一致。

2. 在专用条款中有横道线的地方，承发包双方可针对相应的通用条款进行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如无细化、完善、补充、修改或另行约定，则填写“无”或划“/”。

3. “通用条款”和“专用条款”一并作为完整的合同条款，当两者之间有不符之处，以“专用条款”为准。“通用条款”中出现斜体字加粗“**专用条款**”字样的条文在相应“专用条款”的条文中有明确的约定。应按照同一编号的条款一起阅读和理解。

三、《示范文本》的性质和适用范围

本合同(示范文本)适用于房屋建筑工程、土木工程、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装修工程等建设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发包人与承包人可结合建设工程具体情况，参考本合同(示范文本)订立合同，并按照法律法规规定和合同约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及合同权利义务。

《示范文本》使用过程中，如有任何疑问或不明之处，请及时向专业人士咨询。

任何单位或个人未经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同意，不得以任

何形式销售本合同(示范文本)及其中的任何部分。

本次印发版次为 SFD-2015-07，即 2015 版第七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宝城综合楼一二三楼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宝城分公司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本项目改造总面积为 2770 m²，为配合集团公司机构优化改革，计划对宝城分公司人员办公配置条件进行重新梳理。同时因现状办公楼出现裙楼屋面漏水、墙面瓷砖脱落及破损、办公环境老旧等问题，拟对该楼一至四层进行改造修缮。本次改造包含办公布局调整，每层配置会议室，新增卫生间等，室内天花、墙面、地面重新装修翻新、水电网络安装重新布置等内容。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国有资本 100%；集体资本∕%；民营资本∕%；外商投资∕%；混合经济∕%；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主要包括全套施工图纸及有关工程变更所涉及的主体建筑安装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等。本次招标范围具体以施工图及工程招标控制价(标底)所含全部内容为准。施工总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	---------------------------------	---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9月30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1月28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2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现行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 1、本合同总价暂定价为人民币叁佰零玖万陆仟叁佰零伍元贰角玖分 (￥ 3096305.29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人民币贰佰捌拾肆万零陆佰肆拾柒元零陆分 (￥ 2840647.06 元)，增值税为人民币贰拾伍万伍仟陆佰伍拾捌元贰角叁分 (￥ 255658.23 元。)。
- 2、不含增值税价格不因税率变化而变化，若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政策调整，根据政策变动情况甲方有权调整合同条款。国家增值税率提高时，由乙方承担相应的税

款，合同总价不变，当国家增值税率降低时，由甲方享受相应的税率优惠，合同总价相应降低。

人民币（大写）叁佰零玖万陆仟叁佰零伍元贰角玖分（¥ 3096305.29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伍万捌仟捌佰零陆元捌角玖分（¥ 58806.89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 / （¥ /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9月14日；

订立地点：深圳中洲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8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6 份，承包人执 2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地址： /

邮政编码： /

法定代表人： /

委托代理人： /

电话： /

传真： /

电子信箱： /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89421007H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

区 26 区中洲集团项目部 B 栋 201

邮政编码： 518000

法定代表人： 吴志鸿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755-23323223

传真： /

电子信箱： /

竣工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宝城综合楼一二三楼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2024年3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各案机关提交。
-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各案机关各持一份。

本项目改造总面积2770m2，为配合集团公司机构优化改革，计划对宝城分公司人员办公配置条件进行重新梳理，同时因现状办公楼出现裙楼屋面漏水、墙面瓷砖脱落及破损、办公环境老旧等问题，拟对该楼一至四层进行改造修缮，本次改造包含办公布局调整。每层配置会议室、新增卫生间等，室内天花、墙面、地面重新装修翻新、水电网络安装重新布置等内容，目前已按合同约定完成设计图纸全部内容，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宝城综合楼一二三楼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建筑面积	2770m2	工程造价	3096305 29元
结构类型	装修改造工程	层数	地上:	14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年10月26日	验收日期	2024年3月25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水宝安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华南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E1-914/2

设计
审核
校对
制图
竣工
验收
备案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志杰
副组长	陈卫明、叶美付
组员	吴坚、彭晓清、罗明、杨林、叶杰龙、聂勋、叶春荣、郑锦城、钟胜学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罗志杰	吴坚、杨林、叶杰龙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卫明	罗明、郑锦城、叶春荣
工程质控资料	叶美付	彭晓清、钟胜学、聂勋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屋面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智能建筑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叶美付	深圳市华南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叶美付
5	叶美付	深圳市华南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工程师	叶美付
6	叶美付	深圳市华南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工程师	叶美付
7	杨林	深圳市源鸿建科检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杨林
8	郑锦城	深圳市源鸿建科检测有限公司	质量员	工程师	郑锦城
9	钟胜学	深圳市源鸿建科检测有限公司	安全员	工程师	钟胜学
10	叶青泉	万禹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工程师	叶青泉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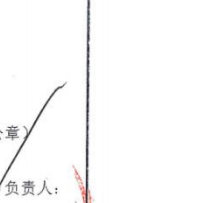


"GD-EI-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施工单位按设计文件、施工合同的内容，已完成了宝城综合楼一二三楼装修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同意通过验收，交付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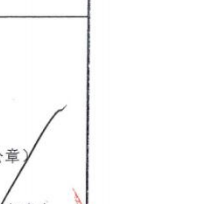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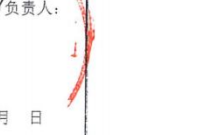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杨林 2020年3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1日

GD-E1-914/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施工单位按设计文件、施工合同的内容，已完成了宝城综合楼一二三楼装修工程，验收程序有效，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规范、标准的要求，本项目工程综合评定“合格”；同意通过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1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1日

* GD-E1-914/6 *

建安小学教工宿舍楼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32021032900300101Y

标段名称: 建安小学教工宿舍楼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小学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72.5445万元

中标工期: 30

项目经理(总监): 田伟荣

本工程于 2021-03-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4-14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4-28

查验码: 3477660588523288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建安小学教工宿舍楼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建安路 484 号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小学

工程名称: 建安小学教工宿舍楼室内装修工程 (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建安路 484 号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建安小学

承 包 人：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小学

承包人(全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建安小学教工宿舍楼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小学

工程规模及特征: 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_____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_____ 部 ☐ 自动扶梯 _____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给水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户 ☐ 庭院管: _____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_____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_____ 米
--------	-------------------------------------	--------	----------------------------------

挡墙护坡工程	□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雨水管：米 □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长：宽：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7 月 15 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8 月 13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30 天（施工阶段）。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壹佰柒拾贰万伍仟肆佰肆拾伍元整

(小写)：172.5445 万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2.169386 万元

项目单价：合同中的单价以本工程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	经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定的标底(含工程量清单);	☐
4. 通用条款;	☐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5. 投标文件;	☐	发标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7. 图纸;	☐		
8. 经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定的标底(含工程量清单);	☐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10. 发标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5 月 6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小学

发标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宝安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备案后生效。

发 包 人 (公

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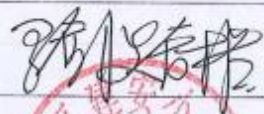
经办人:

2021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项目名称:建安小学教工宿舍楼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建安小学	设计单位	深圳市宝安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祺骏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15日	竣工日期	2021年8月13日
工程类别	装饰装修	工程预算	172.5445万元
工程内容	地板铺砖、墙裙贴瓷片,阳台防盗网、水电安装等(详见工程预算书)		
施工单位自检情况	按施工图设计(含变更)内容施工,自检合格。		
合同执行及工程完成情况	完成施工合同全部约定及工程量		
验收意见		工程竣工档案情况	齐全
建设单位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日期: 2021年8月25日	设计单位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日期: 2021年8月25日
施工单位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田伟荣  日期: 2021年8月25日	监理单位	 单位(盖章): 负责人(签字): 郭保珍  日期: 2021年8月25日

福永花蕾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32021033001700101Y

标段名称: 福永花蕾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蕾幼儿园

招标方式: 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68.905412万元

中标工期: 30

项目经理(总监):

本工程于 2021-03-31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4-13 已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伟东

查验码: 8070625437164674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5-0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44039320210330017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福永花蕾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蕾幼儿园内

发 包 人：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蕾幼儿园

承 包 人：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蕾幼儿园

承包人(全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福永花蕾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蕾幼儿园内

工程规模及特征: 详见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施工图及招标控制价(预算)审定书所涉及的所有工程内容。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_____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_____ 部 ☐ 自动扶梯 _____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给水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户 ☐ 庭院管: _____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米 ☐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1 年 月 日 (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 计划竣工日期 2021 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施工阶段)。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壹佰陆拾捌万玖仟零伍拾肆元壹角贰分

(小写): 1689054.12 元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23228.92 元

项目单价: 合同中的单价以本工程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经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定的标底(含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蕾幼儿园内

发 包 人 (公
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001

工程名称	福永花蕾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蕾幼儿园内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68.905412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层		
	/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年7月20日	验收日期	2021年8月30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蕾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尚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光辉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此处有红色竖排文字，部分被遮挡，疑似为“工程竣工验收”等字样）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田心
副组长	李卫
组员	周艳 李永荣 龙梅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罗红红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韵家园	园长		罗红红
2	李卫仁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韵家园	副园长		李卫仁
3	周艳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韵家园	后勤主任		周艳
4	龙梅芳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韵家园	保教主任		龙梅芳
5	陈云荣	深圳市宝安区福永花韵家园	保教主任		陈云荣
6	马永升	深圳尚新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马永升
7	田伟荣	深圳源海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田伟荣
8	王晓东	深圳源海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总工		王晓东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1. 验收人员签名

四、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验收结论:

根据各参建单位意见:福永花蕾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已经按照合同完成施工图纸以及设计变更等全部施工内容,工程中使用的原材料、中间产品全部合格,施工过程中未出现质量安全等事故,验收资料齐全,工程质量符合规范设计要求且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验收程序合格。

福永花蕾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验收组一致同意:福永花蕾幼儿园室内改造工程(小型工程)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田伟荣 2021年8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 孙志东 2021年8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田伟荣 2021年8月30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马永升 2021年8月30日

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图书馆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XX20200716020

标段名称: 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图书馆改造工程
(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

招标方式: 预选库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48.004085 万元

中标工期: 90 天

本工程于 2020-07-17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
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0-07-30

防伪码: 94144581303534734020200730113251562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图书馆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

发 包 人：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

承 包 人：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图书馆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

发 包 人：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

承 包 人：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

承包人(全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图书馆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

工程规模及特征: 审定预算价为 148.004085 万元。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图书馆改造工程, 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_____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 装修工程	☒ 二次装修 ☐ 幕墙: _____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_____部 ☐ 自动扶梯_____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建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_____户 ☐ 庭院管: _____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_____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_____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_____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_____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_____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 _____米
桥梁工程	☐ _____座	电力管道工程	☐ _____米
隧道工程	☐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 _____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_____米 ☐ 污水管: _____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_____宽: _____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_____宽: _____高: _____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_____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电气工程等

3. 其它工程: 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图书馆改造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7月30日

竣工日期: 10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90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 壹佰肆拾捌万肆拾元捌角伍分

(小写): 148.004085 万元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 1.678771 万元

暂列金额为(小写): 万元

项目单价: 见“投标人须知第十二条第3款”的约定。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 and 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

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7 月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校内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发 包 人 (公

承 包 人 (公 章) :

章) :

地 址 :

地 址 :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其 委 托 代 理

电 话: 0755-23323223

人 :

传 真: 0755-23323223

电 话:

开 户 银 行: 中国建设银行天健世纪支行

传 真:

账 号: 44250100010000000947

开 户 银 行:

邮 政 编 码: 518000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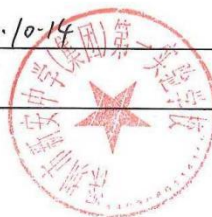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图书馆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0/0-14

建设单位(盖章):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袁卫星
副组长	张彤
组员	曾志军、麦合华、陈志国、赵转庄、周林才、冷莹、田伟荣、庄武周、庄美画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 图书馆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		建筑面积	363.22	工程造价 1480040.85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 数	地上：5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A143000792		
总包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D144116904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E244060360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 性能资料核查/实体 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 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主体结构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屋面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电气		共 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智能建筑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通风与空调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电梯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建筑节能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气体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燃气系统		共__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__项	共__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__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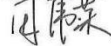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 名	工 作 单 位	职 务/职 称	签 名
袁卫星	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		袁卫星
张彤	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		张彤
曾志军	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		曾志军
麦合华	深圳市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		麦合华
赵转庄	深圳通嘉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	赵转庄
周林才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周林才
冷莹	湖南雁能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冷莹
庄武周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庄武周
庄美画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庄美画
田伟荣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田伟荣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竣工验收结论:

新安中学(集团)第一实验学校图书馆改造工程已按有关验收规范及质量检测要求进行了竣工验收,工程资料基本齐全,符合要求,验收各单位对上阶段验收资料进行了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0月14日	2020年10月14日	2020年10月14日	年 月 日	2020年10月14日

宝安区机关幼儿园幸福海岸分园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XX20200713046

标段名称: 宝安区机关幼儿园幸福海岸分园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机关幼儿园

招标方式: 预选库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64.325945 万元

中标工期: 30 天

本工程于 2020-07-1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宝安分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 2020-09-11

防伪码: 23097656500788344405200911110254140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XX20200713046

正 本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宝安区机关幼儿园幸福海岸分园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机关幼儿园幸福海岸分园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区机关幼儿园

承 包 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区机关幼儿园

承包人(全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宝安区机关幼儿园幸福海岸分园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机关幼儿园幸福海岸分园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为宝安区机关幼儿园幸福海岸分园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资金来源: 100%政府投资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含施工图以及变更函的所有内容,详见预算书。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	金属门窗工程	☐
基坑支护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地基与基础工程	☐ 桩基类别: _____,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米 ☐ 设计冷负荷: _____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 混凝土 ☐ 砌体 ☐ 钢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
装饰, 装修工程	二次装修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电梯工程	☐ 电梯 _____ 部 ☐ 自动扶梯 _____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	消防工程	☐
筑给排水工程	☐	燃气工程	☐ 户数 _____ 户 ☐ 庭院管: _____ 米
建筑电气工程	☐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 米
挡墙护坡工程	☐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
软基处理工程	☐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 平方米
道路工程	☐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 米
桥梁工程	☐ 座	电力管道工程	☐ 米
隧道工程	☐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 座
排水管道工程	☐ 雨水管： 米 ☐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燃气工程	☐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宝安区机关幼儿园幸福海岸分园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计划开工日期2020年7月20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开工令日期为准。）

竣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8月2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21天（施工阶段）。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达到国家验收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合同价款（大写）：壹佰陆拾肆万叁仟贰佰伍拾玖元肆角伍分

（小写）：164.325945 万元

其中，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小写）：1.864235 元

项目单价：合同中的单价以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定的预算价格项目的综合单价为准。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4.1 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中标通知书;
3.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4. 通用条款;
5. 投标文件;
6.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 图纸;
8. 经中标单位盖章确认的宝安区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审定的标底 (含工程量清单);
9.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10.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11.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 (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 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 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7月20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机关幼儿园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后成立, 并送 宝安区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包人(公章):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 宝安区机关幼儿园幸福海岸分园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验收日期: 2020 年 8 月 29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宝安区机关幼儿园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宝安区机关幼儿园幸福海岸分园室内装修工程（小型工程）			
工程地点	宝安区机关幼儿园幸福海岸分园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184325.45 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3 层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28 日	验收日期	2020 年 8 月 29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机关幼儿园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新达基建设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副组长	
组员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李红	奥源监理			李红
4	王如				王如
5	陈林海	源鸿建安			陈林海
6	梅林	深圳博新大基建有限公司			梅林
7	李金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有限公司			李金
8	黄伟	机关幼儿园教育集团			黄伟
9	黄伟	源鸿建安工程有限公司			黄伟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已按施工图纸、合同，质量完成施工内容。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29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8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29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E1-914/6 *

2、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和项目技术负责人业绩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梁玮	性 别	男	年 龄	51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104197408161 534	手机号 码	/
参加工作时间	1996 年 7 月 1 日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 限			29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5200620080175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 质量
南宁市龙光骏 佳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龙光玖者城嘉 城组团 65#、 66#、67#、68#、 69#、70#、71#、 72#楼、S8、S9# 商业、大门及地 下室	20077.233383 万元	2020.8.20、 2023.4.12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10日
- 2025年08月0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梁玮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8月16日

注册编号: 粤14520062008017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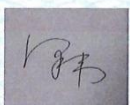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2-07至2028-02-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2.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2月0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4) 9000068

姓 名: 梁玮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4年08月16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4月15日

有 效 期: 2025年03月05日 至 2026年04月1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3月05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132961

学生 梁强 性别 男 现年 二十二 岁

于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六月在
本校 土木系,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一九九六年九月一日

证书编号: 961059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南宁市公安局江南分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16.10.24-2036.10.24

SINGQMINGZ

姓名 梁 玮

SINGQBIED

MINZCUZ

性别 男 民族 汉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生 1974 年 8 月 16 日

DIEGYOUQ

住址 南宁市江南区那洪大道37
号汇东星城2E栋701号



GUNGHMIN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50104197408161534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344013404450520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梁玮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4年08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房屋建筑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4年11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107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Valid with embossed seal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_____
File No. 205010011201702661

姓名 梁玮 性别 男
Name Gender

身份证号 450104197408161534
ID Number

职称系列 工程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 工业与民用建筑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7年12月
Date of Conferment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南宁、崇左市副高级评委会
Accrediting Agency

批准机关 (盖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Issued

2018年 2 月 日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of senior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Approved by
Leading Group of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Notice

I.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is an important document. The bearer should take good care of the Certificate. A report should be made immediately to the issuing office in case that the Certificate is lost.

II. The bearer should submit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to the issuing office every three years for examination.

证书编号: 1512761
No.

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工程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编号:50113202010090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
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南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发证日期

二〇二〇年九月九日

建设单位	南宁市龙光骏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4#、5#、6#、7#、8#、9#、10#、11#、12#楼、13#、14#楼及地下室)		
建设地址	南宁市经开区白沙大道南侧、星光大道西面		
建设规模	174481.13m	合同价格	20077.2333万元
勘察单位	核工业柳州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东现代建筑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若文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杨 衡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谢永清	总监理工程师	周 靖
合同工期	1176(日历天)		
备注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项目经理变更

施工单位管理人员变更申请表

项目名称：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65#、66#、67#、68#、69#、70#、71#、72#楼、S8商业、S9商业、大门及地下室

施工单位填写	变更理由： 特殊情况进行履约变更					
	拟变更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证书编号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1	谢永清	项目经理	粤145171809421 粤建安B（2019）0010575	450721198903283911	19977190006
	2	慕光庆	技术负责人	GX22020035001	45012119881008489X	18589962695
	3	黄毓豪	安全员	桂建安C（2019）0009677	44052419690713067X	18689981008
	4	晏 影	安全员	桂建安C（2017）0013261	23210198209130600	15916309296
	5	姚淑如	安全员	桂建安C（2013）0007361	440583198206030000	13924799601
	6	莫晓芬	材料员	44181110007641	450206198101080526	13768398855
	7	麦泽文	施工员	44171010031963	445122199208035634	18825195595
	8	王 魏	施工员	44181010021900	450104199008032011	15877167589
	9	张 斌	施工员	44171010011055	36232919891215423X	13600089681
	10	张 周	施工员	44171010012244	450722198411062852	18577100199
	11	梁姐霞	质检员	44171060019231	452124199401010027	18174702284
	12	黄灵戈	质检员	44171060007503	452731198301230016	15177165060
	13	林意文	质检员	44171060006625	440509198601235634	18177140754
	14	陈艳萍	取样员	JZQY4501012262	452131198702123067	13456785230
	变更后人员（附岗位证书）：					
	序号	姓名	职务	证书编号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1	梁 玮	项目经理	粤145060801757	450104197408161534	13788406538
	2	刀张生	技术负责人	B08193010100005573	510603198604011519	18016168219
	3	王 杰	安全员	桂建安C（2019）0005464	500113199211068010	15683322294
	4	张 松	安全员	桂建安C（2019）0002908	500113199106108017	15998913859
	5	卓中文	安全员	桂建安C（2020）0004843	512322197301162053	15111972997
	6	谌 华	材料员	51161110600218	510722197306171151	18275379409
7	夏雄英	施工员	50171011240189	510219198205278813	18996062968	
8	卢云杨	施工员	50191011020035	500113199605269157	18696597376	
9	汪 力	施工员	44181010024732	500231198601157573	15310444217	
10	朱 强	施工员	50181011320857	500113198312257414	15523600501	
11	徐继波	质检员	44181060009554	500113198810231014	18623412959	
12	熊玉军	质检员	44181060009553	51022197010258912	13101384512	
13	贾荣强	质检员	44181060010609	510324197001214152	18225032045	
14	黄国都	取样员	JZQY4501021271	552623198003090611	13978692973	
施工单位	施工单位意见：  负责人（签字）： 梁 玮 2024年3月14日					
监理单位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签字）： 周 靖 2024年3月15日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审批意见：  项目负责人（签字）： 文才松 2024年3月16日					

合同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字 号



发包方（甲方）

南宁市龙光骏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制定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南宁市龙光骏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 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 65#、66#、67#、68#、69#、70#、71#、72#楼、S8、S9#商业、大门及地下室。

2. 工程地点: 南宁市良白沙大道 57 号。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2020-450112-70-03-009327。

4. 资金来源: 自筹。

5. 工程内容: 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 65#、66#、67#、68#、69#、70#、71#、72#楼、S8、S9#商业、大门及地下室。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 1)。

6. 工程承包范围:

土建、电气、水电、防雷、消防等经审查备案施工设计图纸包含的所有内容工程施工(以工程量清单为准)。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06 月 02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08 月 23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 1176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贰亿零柒拾柒万贰仟叁佰叁拾叁元捌角叁分 (¥200772333.8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捌佰伍拾捌万捌仟伍佰陆拾叁元肆角伍分 (¥8588563.45 元);

(2) 建安劳保费: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3)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4)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5)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 (¥ _____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综合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谢永清。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7) 图纸;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8 月 20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南宁市五象大道 399 号龙光国际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 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50100MA5PALGD9P

地 址： 南宁市金阳路 9 号

邮政编码： 530001

法定代表人： 陈璜

委托代理人： 罗红锐

电 话： 0771-5685967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5007730515201

地 址： 广东省汕头市珠池路 23 号光

明大厦五楼 1004/1005 号房

邮政编码： 530001

法定代表人： 欧阳军

委托代理人： 蒙丽娟

电 话： 0771-4883566

工程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姓名(索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南宁市龙光建设工程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副组长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其他成员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广东现代建筑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核工业柳州工程勘察院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参加验收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建设单位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单位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12月2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桂质安監特表24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 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65号楼

建设单位: 南宁市龙光骏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2 月 28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龙光紫宸城商住楼166号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经开区白沙大道南段、星光大道西面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14789.61㎡	结构类型 层数	剪力墙结构 地下2层,地上17层		
开工时间	2020年11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1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根据建设单位及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及标准,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单位代表及监理单位代表共同组成验收小组。 2、本工程严格按照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师到现场指导施工。 3、本工程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进行自检,施工过程量验收,管理到位,严格执行国家及地方规定的要求和工程施工图设计的要求。 4、按要求对工程实施地检查,检查的内容有:建筑装修装饰、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建筑节能、电气部分,抽查了一层、一层、屋面、楼层;(1)室内排水及电气排水、(2)外墙涂料饰面及饰面、饰面平整、不脱落、饰面平整、平整、饰面平整、(3)外墙、屋面等部位、(4)各合缝口留置平整、(4)室内净高、开间净尺寸、(5)检查屋面有无渗漏和积水现象、(5)水电、宽窄给排水水管安装牢固、卫生器具满洁、水电照明开关、插座、灯具等安装均达到规范;感官质量抽查符合大于10%。 6、检查结论:经现场检查符合竣工验收、主体结构、建筑装修装饰、屋面、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建筑节能、电气部分等,均评定为合格。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		验收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符合要求
	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安全与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		真实、有效
	观感质量抽查要求		0 项		
	共抽查 30 项,符合要求	30 项,			
	观感质量抽查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建设单位资料	有立项批文,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公安消防、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文件资料完整。
施工单位资料	有施工合同、工程竣工报告、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记录资料。工程使用符合要求的主要建筑材料、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保修书,文件资料完整。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文件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检查报告,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书等文件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监理合同、监理日记等文件资料完整。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称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李江波	南宁市龙光建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副组长	吴大波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其他成员	李伟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邱伟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明	广东现代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松	精工业柳州工程勘察院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余前进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12.19	2022.12.19	2022.12.19	2022.12.19	2022.12.19

結構安全標準2.0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 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66号楼

建设单位: 南宁市龙光骏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2 月 28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龙光玖玺城基础桩组06号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经开区白沙大道南侧、星光大道西侧		
建筑面积 (工程规模)	15599 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剪力墙结构 地下2层，地上32	
开工时间	2020年11月3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8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 1、根据建设单位及区建设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分包单位等完成后到现场进行验收。
- 2、本工程计划提前召开预验收会议征求意见，设计单位的設計人員到現場指導施工。
- 3、施工过程中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及时沟通，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 4、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记录完整齐全。
- 5、按照要求对工程实体检查，检查的内容有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建筑节能、建筑防水、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建筑节能、电梯分部；细部工程：一层、二层、屋面、檐口、（3）室内顶板及采光顶、平整；（2）外墙面涂料饰面光滑，接缝平顺，不露底漆，空鼓开裂待处理，平整、接缝整齐美观；（4）无裂缝、渗漏等现象；（5）台盆台下留置收水篦子。（4）室内平整、开闭件完好；（5）屋顶层面无无漏雨隐患。（5）水电：室内给水排水设备安装牢固，卫生器具洁净，水电开关自如，操作方便，具有可靠接地保护措施；或感温感烟探测器大于10%。
- 6、观感质量：本工程分为二个标段，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工程等，均评定为合格。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经查	7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符合规范要求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符合设计要求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0 项，符合要求	30 项，符合标准	好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建设单位资料	有立项批文, 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公安消防、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 文件资料完整。
施工单位资料	有施工合同、工程竣工报告, 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记录资料, 有工程使用符合要求的主要建筑材料、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文件资料完整。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文件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检查报告, 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书等文件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 监理合同, 监理日志等文件资料完整。

工程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2 月 28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工程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工程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竣工验收日期: 2022 年 12 月 28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龙光玖玺城叠拼68号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经开区白沙大道南侧、星光大道西侧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15914.24㎡	结构类型 层数	剪力墙结构 地下2层,地上33层	
开工时间	2020年11月11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5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根据建设部及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施工现场进行观感检查。 2、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3、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范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4、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 5、按要求对工程实地检查,检查的项目有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建筑节能、电梯分部;抽查了一层、一层、一层、屋面;检查:(1)室内抹灰表面光滑、平整;(2)外墙涂料除局部均匀、粘结牢固,不脱落现象。外墙饰面砖垂直、平整、缝缝整齐均匀、无空鼓、破损等缺陷;(3)铝合金门窗能顺安装;(4)室内净高、开间净尺寸;(5)检查屋面有无渗漏或积水现象;(6)水电:室内给排水水管安装牢固、卫生器具洁净;电气照明开关、插座、灯具等安装均通电到户;观感质量抽查率大于10%。 6、检查结果:本工程共分为九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分部工程,均评定为合格。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 检查 9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要求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要求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0 项, 符合要求 3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齐全、基本齐全、基本不齐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有立项批文,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公安消防、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文件资料完整。
施工单位资料	有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记录资料,有工程使用符合要求的主要建筑材料、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管理保修书,文件资料完整。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文件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检查报告,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书等文件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监理合同,监理日记等文件资料完整。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龙光玖玺城叠拼67号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经开区白沙大道南侧、星光大道西侧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16890.58 ㎡	结构类型 层数	剪力墙结构 地下2层,地上33层	
开工时间	2020年11月2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5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根据建设部及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施工现场进行观感检查。 2、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3、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范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4、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 5、按要求对工程实地检查,检查的项目有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建筑节能、电梯分部;抽查了一层、一层、一层、屋面;检查:(1)室内抹灰表面光滑、平整;(2)外墙涂料除局部均匀、粘结牢固,不脱落现象。外墙饰面砖垂直、平整、缝缝整齐均匀、无空鼓、破损等缺陷;(3)铝合金门窗能顺安装;(4)室内净高、开间净尺寸;(5)检查屋面有无渗漏或积水现象;(6)水电:室内给排水水管安装牢固、卫生器具洁净;电气照明开关、插座、灯具等安装均通电到户;观感质量抽查率大于10%。 6、检查结果:本工程共分为九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分部工程,均评定为合格。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 检查 9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要求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要求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0 项, 符合要求 3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齐全、基本齐全、基本不齐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有立项批文,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公安消防、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文件资料完整。
施工单位资料	有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记录资料,有工程使用符合要求的主要建筑材料、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管理保修书,文件资料完整。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文件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检查报告,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书等文件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监理合同,监理日记等文件资料完整。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龙光玖玺城新城组团70号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经开区白沙大道南侧、星光大道西侧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16907.54 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剪力墙结构 地下2层,地上32层	
开工时间	2020年10月24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5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根据建设部及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现场进行观感检查。 2、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3、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4、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 5、按要求对工程实体检查,检查的项目有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建筑节能、电梯分部;抽查了一层、一层、一层、屋面;检查:(1)室内抹灰表面光滑、平整;(2)外墙涂料涂饰均匀、粘结牢固,不脱落现象,外墙饰面砖垂直、平整、缝格整齐均匀,无空鼓、裂纹等缺陷;(3)铝合金门窗框安装牢固;(4)室内净高、开间净尺寸。(5)检查屋面有无渗漏或积水现象。(6)水电:室内给排水管安装牢固、卫生器具洁净,电气照明开关、插座、灯具等安装均通电到户;观感质量抽查率大于10%。 6、检查结果,本工程共分为九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分部工程,均评定为合格。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检查 7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0 项,符合要求 30 项,不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建设 单位 资料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齐全、基本齐全、基本不全的结论。 有立项批文,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公安消防、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文件资料完整。
施 工 单 位 资 料	有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记录资料,有工程使用符合要求的主要建筑材料、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保修书,文件资料完整。
勘 察 单 位 资 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文件资料完整。
设 计 单 位 资 料	设计检查报告,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书等文件资料完整。
监 理 单 位 资 料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监理合同,监理日记等文件资料完整。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龙光玖玺城新城组团69号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经开区白沙大道南侧、星光大道西侧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15284.27 m²	结构类型 层 数	剪力墙结构 地下2层,地上33层	
开工时间	2020年10月28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5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根据建设部及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现场进行观感检查。 2、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3、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4、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 5、按要求对工程实体检查,检查的项目有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建筑节能、电梯分部;抽查了一层、一层、一层、屋面;检查:(1)室内抹灰表面光滑、平整;(2)外墙涂料涂饰均匀、粘结牢固,不脱落现象,外墙饰面砖垂直、平整、缝格整齐均匀,无空鼓、裂纹等缺陷;(3)铝合金门窗框安装牢固;(4)室内净高、开间净尺寸。(5)检查屋面有无渗漏或积水现象。(6)水电:室内给排水管安装牢固、卫生器具洁净,电气照明开关、插座、灯具等安装均通电到户;观感质量抽查率大于10%。 6、检查结果,本工程共分为九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分部工程,均评定为合格。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检查 7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33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24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0 项,符合要求 30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30 项	好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建设 单位 资料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齐全、基本齐全、基本不全的结论。 有立项批文,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公安消防、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文件资料完整。
施 工 单 位 资 料	有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记录资料,有工程使用符合要求的主要建筑材料、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保修书,文件资料完整。
勘 察 单 位 资 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文件资料完整。
设 计 单 位 资 料	设计检查报告,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书等文件资料完整。
监 理 单 位 资 料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监理合同,监理日记等文件资料完整。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姓名(带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组成员签字栏	组长	王明	南宁市龙光地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副组长	张天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张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邱	龙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甘	广东现代建筑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胡	核工业柳州工程勘察院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宋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	张	甘	张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质量验收标准24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 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71号楼

建设单位: 南宁市龙光地产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28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71号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经开区白沙大道南侧、星光大道西侧		
建筑面积(或工程规模)	16146.04㎡	结构类型 层数	剪力墙结构 地下2层,地上33层
开工时间	2020年10月1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2月28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 根据建设部及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施工现场进行验收。 2. 本工程图纸符合国家标准设计规范要求,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3. 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每道工序进行自检,施工质量较好,管理严格,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4. 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 5. 按要求对工程实体检查,检查的项目有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建筑节能、电梯分部,抽查了一层、一层、屋面:检查:(1)室内抹灰表面光滑、平整;(2)外墙涂料涂饰均匀,粘结牢固,不漏涂现象;外墙饰面砖铺贴平整、缝线整齐均匀,无空鼓、脱落等缺陷;(3)铝合金门窗玻璃安装;(4)室内净高、开间净尺寸;(5)检查屋面有无渗漏或积水现象;(6)水电:室内给排水管安装牢固,卫生器具洁净;电气照明开关、插座、灯具等安装均通电到户;观感质量抽查率大于10%。 6. 检查结论:本工程共分为九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分部工程,均评定为合格。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7 分部,抽查 7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7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 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0 项,符合要求 3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齐全、基本齐全、不齐全、不完整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有立项批文,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公安消防、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文件资料完整。
施工单位资料	有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记录资料,有工程使用符合要求的主要建筑材料、合格证明和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保修书,文件资料完整。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文件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检查报告,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书等文件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监理合同,监理日记等文件资料完整。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 同意验收。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验收组	组长	南宁市龙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副组长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监理工程师
	成员	龙光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成员	龙光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成员	广东现代建筑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成员	核工业柳州工程勘察院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成员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成员			
	成员			
	成员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2022年12月28日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编制

质量监督站24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 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72号楼

建设单位: 南宁市龙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28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72号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经开区白沙大道南段, 星光大道西面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15853.94 m ²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开工时间	2020年10月1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1. 根据建设部及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 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 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 组织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的单位有: 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施工现场进行实地检查。 2. 本工程设计符合国家标准设计规范要求, 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指导工作。 3. 施工单位均按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要求施工, 在施工过程中做到文明施工, 每道工序都进行自检, 施工质量较好, 管理严格, 严格执行强制性条文规定的要求和施工规范规定的要求。 4. 本工程各项施工技术资料, 质量保证资料基本齐全。 5. 按要求对工程实地检查, 检查的项目有建筑装饰装修、建筑屋面、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通风与空调、建筑节能、电梯分部; 抽查了一层、一层、屋面; 检查: (1) 室内抹灰表面光滑、平整; (2) 外墙涂料涂刷均匀, 粘结牢固, 不脱落现象; 外墙饰面平整、平整、接缝整齐均匀, 无空鼓、裂缝等缺陷; (3) 铝合金门窗框密封严密; (4) 室内净空、开间净尺寸; (5) 检查屋面有无渗漏或积水现象; (6) 水电: 室内给排水水管安装牢固, 卫生器具洁净; 电气照明开关、插座、灯具等安装均通电路; 观感质量抽查率大于10%。 6. 检查结果: 本工程共分为九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装饰装修、屋面、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建筑节能、电梯分部工程, 均评定为合格。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 经查 9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 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要求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要求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0 项, 符合要求 3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编制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 对缺项作出记录, 并作出齐全、基本齐全、基本不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有立项批文, 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公安消防、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 文件资料完整。
施工单位资料	有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记录资料, 有工程使用符合要求的主要建筑材料、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文件资料完整。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文件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检查报告, 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书等文件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 监理合同, 监理日记等文件资料完整。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编制

竣工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合格,同意验收。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竣工 验收 组 成 员 签 字 栏	组长	南宁市龙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副组长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龙光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龙光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3日	技术负责人	
		广东现代建筑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核工业柳州工程勘察院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重庆市永安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2日	2023年4月12日	2023年4月12日	2023年4月12日	2023年4月12日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质量监督表24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 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S8号楼

建设单位: 南宁市龙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3年4月12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龙光玖誉城嘉城组团S8号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经开区白沙大道南段、星光大道西面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1438.08m²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时间	2021年3月5日 <th>竣工日期</th> <td>2022年8月25日</td>	竣工日期	2022年8月25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根据建设部及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单位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由所管辖的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现场监督,各单位发表意见后到施工现场进行实地检查、评定,一致认可如下几方面意见: 1、本工程设计和施工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文件及设计修改文件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设计资质,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设计交底。 2、地质勘察报告内容齐全,岩土参数的分析及选用适当,结论和建议正确可行,能满足设计要求,基础结构安全稳定、可靠,满足了对建筑的安全使用要求。 3、施工单位有按施工合同内容、设计文件要求及变更通知施工完成,施工过程中监理单位有按要求严格监督管理,标准工序均按要求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施工过程质量控制管理资料齐全,并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和验收标准。 4、按规范要求对工程实地检查,抽查了一层、屋面层;检查内容有:内墙、楼地面、楼梯、立面质量及观感、装饰装修、门窗安装、卫生间防水、给排水管道安装、配电箱、开关、插座、防雷、屋面等。检查方法:看、量、敲等方法,抽查率大于30%。 5、检查结果:本次检查建筑与结构、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屋面、建筑电气、装饰装修分部工程均合格,观感综合评价为“一般”,验收组成员一致同意该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 9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 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0 项,符合要求 3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齐全、基本齐全、不齐全、基本不齐全的结论。

建设 单位 资料	有立项批文,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公安消防、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文件资料完整。
施工 单位 资料	有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记录资料,有工程使用符合要求的主要建筑材料、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保修书,文件资料完整。
勘察 单位 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文件资料完整。
设计 单位 资料	设计检查报告,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书等文件资料完整。
监理 单位 资料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监理合同,监理日记等文件资料完整。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龙光玖玺城组团地下室		
工程地址	南宁市经开区白沙大道南侧、星光大道西侧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43562.15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结构 地下2层,地上6层
开工时间	2020年10月1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5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根据建设部及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单位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由所管辖的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现场监督,各单位发表意见到到现场对工程进行实地检查、评定,一致认为如下几方面意见: 1、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文件及设计修改文件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标准,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设计交底。 2、地质勘察报告内容齐全,岩土参数的分析及运用适当,结论和建议正确可行,能满足设计要求,基础结构安全稳定,可靠,满足了对建筑的安全使用要求。 3、施工单位有按施工合同内容,设计文件要求及变更通知施工完成,施工过程中有按要求严格监督管理,每道工序均按要求验收再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施工过程质量控制管理资料齐全,并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相关验收标准。 4、按要求对工程实地检查,抽查了一负一层、负二层,检查内容有:内墙、楼地面、楼梯、立面质量及观感、装饰装修、门窗安装、卫生间防水、给排水管道安装、配电箱、开关、插座、通风及排烟系统、设备安装等,检查方法:敲、看、量等方法,抽查率大于30%。 5、检查结果:本次检查建筑与结构、建筑给排水及供暖、通风与空调、建筑电气、装饰装修分部工程均合格,观感综合评价为“一般”,验收组成员一致同意该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检查 9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抽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 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0 项,符合要求 30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齐全、基本齐全、基本不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有立项批文,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公安消防、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文件资料完整。
施工单位资料	有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记录资料,有工程使用符合要求的主要建筑材料,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保修书,文件资料完整。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文件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检查报告,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书等文件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监理合同,监理日记等文件资料完整。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名称	龙光玖玺城组团59号楼		
工程地址	南宁市经开区白沙大道南侧、星光大道西侧		
建筑面积 (或工程规模)	2085.18m ²	结构类型 层、数	框架结构 地下2层,地上11层
开工时间	2020年12月12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1月25日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根据建设部及区建筑工程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依照有关验收程序规定,竣工验收由建设单位主持,成立验收小组,参加验收单位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勘察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等,由所管辖的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现场监督,各单位发表意见到到现场对工程进行实地检查、评定,一致认为如下几方面意见: 1、本工程设计图纸符合国家设计规范要求,设计文件及设计修改文件均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和设计标准,设计单位的设计人员到现场设计交底。 2、地质勘察报告内容齐全,岩土参数的分析及运用适当,结论和建议正确可行,能满足设计要求,基础结构安全稳定,可靠,满足了对建筑的安全使用要求。 3、施工单位有按施工合同内容,设计文件要求及变更通知施工完成,施工过程中有按要求严格监督管理,每道工序均按要求验收再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施工过程质量控制管理资料齐全,并符合设计要求和规范相关验收标准。 4、按要求对工程实地检查,抽查了一层、屋面层,检查内容有:内墙、楼地面、楼梯、立面质量及观感、装饰装修、门窗安装、卫生间防水、给排水管道安装、配电箱、开关、插座、防雷、屋面等,检查方法:敲、看、量等方法,抽查率大于30%。 5、检查结果:本次检查建筑与结构、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屋面、建筑电气、装饰装修分部工程均合格,观感综合评价为“一般”,验收组成员一致同意该工程评定为合格工程。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检查 9 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9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3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33 项, 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0 项	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抽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 共抽查 24 项,符合要求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真实、有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项,符合要求 项, 不符合要求 0 项	好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文件资料检查情况表

由验收组按《广西壮族自治区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规定》第四十四条所列参建各方应具备的文件资料进行检查,对缺项作出记录,并作出齐全、基本齐全、基本不全的结论。	
建设单位资料	有立项批文,有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公安消防、规划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文件资料完整。
施工单位资料	有施工合同,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符合要求的工程技术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质量验收记录资料,有工程使用符合要求的主要建筑材料,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保修书,文件资料完整。
勘察单位资料	勘察文件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有工程地质勘察报告、勘察质量检查报告,文件资料完整。
设计单位资料	设计检查报告,设计图纸及变更通知书等文件资料完整。
监理单位资料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监理合同,监理日记等文件资料完整。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编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重庆大学监制

Nº 0004948

学生 黄寿山 性别 男

一九七八年 十月 九 日生, 于一九九七年

九月至二〇〇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方向)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长: 吴中福

校 名: 重庆大学

二〇〇三年 六 月 三十 日

证书编号: T0611120020502723

姓名 黄寿山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10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龙井
路龙井庭苑B座1楼

公民身份号码 45252219781009437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8.27-2034.08.27

江西省非国有企业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9 12121570



姓名: 黄寿山

身份证号: 452522197810094372

资格名称: 非国有企业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给排水工程

批准日期: 2014年12月8日

批复文件: 赣人社字(2015)79号

工作单位: 江西亿阳工程有限公司

非国有管理号: 36220140525

签发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15 年 2 月 5 日

姓名: 黄寿山	社保电脑号: 601132131	身份证号码: 452522197810094372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193	计算单位: 元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887ea5cb67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3年07月29日
证明专用章

“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造师查询情况截图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手机查看

黄寿山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2522*****7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鹏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深圳鹏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442007200701427

注册专业：建筑工程

有效期：2025年04月14日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5年04月14日

百旺信工业园综合楼立体停车库党建配建项目

“全国建筑市场公共服务平台” 查询截图扫描件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黄寿山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2522*****72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鹏城建安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属地	项目编码	项目类别	建设单位
1	百旺信工业园综合楼立体停车库党建配建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4403051907120036	其他	深圳市百旺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百旺信工业园综合楼立体停车库党建配建项目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

项目编号	4403051907120036	省级项目编号	44030519060699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百旺信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778785750
项目分类	其他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399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2019-440305-71-03-102984

项目地址: --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数据等级	中标单位	招标类型	招标方式	中标日期	中标金额(万元)	中标通知书编号	省级中标通知书编号	详情
D	深圳鹏城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	公开招标	2019-11-07	448.2	4403051907120036-BD-001	4403051906069901-BD-001	查看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9-440305-71-03-102984001001
标段名称: 百旺信工业园综合楼立体停车库配建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鑫联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448.200178万元
中标工期: 1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黄寿山



本工程于 2019-09-25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
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11-13



查验码: 5700961461699845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2019-BW-016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百旺信工业园综合楼立体停车库配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百旺信工业园

发 包 人: 深圳市鑫联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鑫联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百旺信工业园综合楼立体停车库配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百旺信工业园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详见施工图设计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结构工程、装饰工程、园建工程、安装工程、绿化工程等。承包单位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承包人按照发包人的开工指令,根据已确定的设计图纸及指定的区域在指定日期内进行施工。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挡墙护坡工程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_____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_____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_____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_____ 米	☐ 泵站工程 _____ 平方米
☐ 道路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	☐ 隧道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高: _____ 米
☐ 桥梁工程 _____ 座	☐ 道路改造工程长: _____ 米宽: _____ 米
☐ 排水箱涵工程长: 米宽: 米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_____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____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____米	☐ 燃气工程____米
☐ 其它:	

2.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基坑支护□边坡□土方□其它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钢筋混凝土□钢结构□钢管混凝土□型钢混凝土□其它____);		
☐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门窗□幕墙: 平方米□其它____);		
☐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室外给、排水管网□其它);		
☐ 建筑电气工程(□室外电气□电气照明□其它);		
☐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附属建筑 □室外环境)。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庭院管: ____米)		

3.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通风□空调□其它);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其它);				
☐ 智能建筑(□综合布线系统□信息网络系统□其它);				
☐ 其它: _				

4.其他工程

综合楼立体停车库工程, 包括不限于结构工程、园建工程、安装工程、绿化工程等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以发包人签发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以竣工验收日期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150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0%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设计要求，达到现行国家、深圳市相关质量验收规范合格标准

五、合同暂定价

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捌万贰仟零壹元柒角捌分 (¥4,482,001.78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零壹佰肆拾圆壹角陆分 (¥120,140.1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拾万元整 (¥100,000.0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⑫)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捌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伍份，承包人执叁份。

(本页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鑫联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746640282K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海珠社区文心五路11号汇通大厦2楼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89421007H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6区中洲集团项目部201

邮政编码：518101

法定代表人：胡明

法定代表人：吴志鸿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0755-23356853

传真：

传真：0755-23356853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南山支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755916653410501

账号：44250100010000000947

3、项目管理机构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项目经理	梁玮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证	一级	粤1452006200801757	建筑工程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
技术负责人	黄寿山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高级	36220140525	给排水工程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
生产经理	田伟荣	中级工程师	职称证	中级	B08203010100010171	建筑工程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
造价工程师	蔡怀广	/	注册造价师证	一级	建[造]11244400032095	土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
安全负责人/安全主任	罗添运	/	安全生产考核证	/	粤建安C3(2021)0146483	工程管理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
质量负责人	黄少聪	/	岗位证	/	0622410600042000060	工程管理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
质量员	魏创标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初级	0622410600042000061	工程管理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
安全员	林景欢	/	安全生产	/	粤建安	工程管理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	0	/

			考 核 证		C3(20 21)00 46647		集团有限 公司		
安全员	刘 正 辉	/	安 全 生 产 考 证	/	粤 建 安 C3(20 18)00 28897	工 程 管理	深圳源鸿 建安科技 集团有限 公司	0	/
施工员	郑 锦 城	/	岗 位 证	/	06224 10100 04200 0294	工 程 管理	深圳源鸿 建安科技 集团有限 公司	0	/
施工员	吴 志 鸿	/	岗 位 证	/	06224 10100 04200 0296	工 程 管理	深圳源鸿 建安科技 集团有限 公司	0	/
施工员	周 浩 涛	/	岗 位 证	/	06224 10100 04200 0295	工 程 管理	深圳源鸿 建安科技 集团有限 公司	0	/
电 气 工 程 师	陈 世 超	助 理 工 程 师	职 称 证	初级	62202 32414 9628	电 气 工程	深圳源鸿 建安科技 集团有限 公司	0	/
园 林 工 程 师	郑 相 源	中 级 工 程 师	职 称 证	中级	B0817 30803 00000 014	风景 园林施 工	深圳源鸿 建安科技 集团有限 公司	0	/
市 政 工 程 师	杨林	中 级 工 程 师	职 称 证	中级	20160 03005 848	市政 公用工 程	深圳源鸿 建安科技 集团有限 公司	0	/
资料员	吴 燕 云	/	岗 位 证	/	04418 11494 41801 7076	工 程 管理	深圳源鸿 建安科技 集团有限 公司	0	/
材料员	曾 梓 发	/	岗 位 证	/	10125 11100 00800 0333	工 程 管理	深圳源鸿 建安科技 集团有限 公司	0	/
劳 资 专 管 员	郑 林 和	/	岗 位 证	/	09158 79202 40600	工 程 管理	深圳源鸿 建安科技 集团有限	0	/

					6041		公司		
--	--	--	--	--	------	--	----	--	--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梁玮	性 别	男	年 龄	51 岁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50104197408161 534	手机号 码	/
参加工作时间	1996 年 7 月 1 日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 限		29 年
项目经理（建造师） 资格证书编号		粤 1452006200801757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 质量
南宁市龙光骏 佳房地产开发 有限公司	龙光玖者城嘉 城组团 65#、 66#、67#、68#、 69#、70#、71#、 72#楼、S8、S9# 商业、大门及地 下室	20077.233383 万元	2020.8.20、 2023.4.12	已完	合格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2月10日
- 2025年08月0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梁玮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年08月16日

注册编号: 粤145200620080175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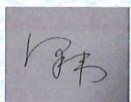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2-07至2028-02-0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签名日期: 2025.2.10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2月07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4) 9000068

姓名: 梁玮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08月16日

企业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4月15日

有效期: 2025年03月05日 至 2026年04月1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3月05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132961

学生 梁强 性别 男 现年 二十二 岁

于一九九二年九月至一九九六年六月在
本校 土木系, 工业与民用建筑 专业

四年 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
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一九九六年九月一日

证书编号: 961059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CIEMFAT GIHGVANH

签发机关 南宁市公安局江南分局

MIZYAUQ GEIZHANH

有效期限 2016.10.24-2036.10.24

SINGQMINGZ

姓名 梁 玮

SINGQBIED

MINZCUZ

性别 男 民族 汉

SENG

NIENZ NYIED HAUH

出生 1974 年 8 月 16 日

DIEGYOUQ

住址 南宁市江南区那洪大道37
号汇东星城2E栋701号



GUNGHMINZ

SINHFWN HAUMAJ

公民身份号码 450104197408161534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20344013404450520
File No.:

姓名:
Full Name 梁玮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1974年08月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房屋建筑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4年11月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Issued on



107



(加盖批准机关钢印有效)
Valid with embossed seal

持证人签名 _____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_____
File No. 205010011201702661

姓名 梁玮 性别 男
Name Gender

身份证号 450104197408161534
ID Number

职称系列 工程
Category of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高级工程师
Qualification

专业 工业与民用建筑
Speciality

授予时间 2017年12月
Date of Conferment

评审机构 工程系列南宁、崇左市副高级评委会
Accrediting Agency

批准机关 (盖章)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Issued

2018年 2 月 日



本证书由广西壮族自治区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资格水平。

This is to certify the qualification of senior level of speciality and technology of the bearer.




Approved by
Leading Group of Professional Title Reform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 and Social Security Department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

注 意 事 项

一、专业技术资格证书为重要证件，持证人应妥为保管。如证件遗失应立即向批准机关报告。

二、持证人每三年为一周期向批准机关交验专业技术资格证书。

Notice

I.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is an important document. The bearer should take good care of the Certificate. A report should be made immediately to the issuing office in case that the Certificate is lost.

II. The bearer should submit the Registered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to the issuing office every three years for examination.

证书编号: 1512761
No.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梁玮
社保电脑号：816830333
身份证号码：450104197408161534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193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2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0	17.97	4492.0	35.94	17.98
2025	03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0	17.97	4492.0	35.94	17.98
2025	04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492.0	17.97	4492.0	35.94	17.98
合计			2156.16	1078.08				303.0	101.01			101.0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87ea7c85ae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重庆大学监制

Nº 0004948

学生 黄寿山 性别 男

一九七八年 十月 九 日生, 于一九九七年

九月至二〇〇二年 六 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建筑工程方向)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

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长: 吴中福

校 名: 重庆大学

二〇〇三年 六 月 三十 日

证书编号: T0611120020502723

姓名 黄寿山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10 月 9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龙井
路龙井庭苑B座1楼

公民身份号码 452522197810094372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8.27-2034.08.27

江西省非国有企业专业技术
资格证书



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编号: N9 12121570



姓名: 黄寿山

身份证号: 452522197810094372

资格名称: 非国有企业高级工程师

专业名称: 给排水工程

批准日期: 2014年12月8日

批复文件: 赣人社字(2015)79号

工作单位: 江西亿阳工程有限公司

非国有管理号: 36220140525

签发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15 年 2 月 5 日

姓名: 黄寿山	社保电脑号: 601132131	身份证号码: 452522197810094372	页码: 2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193	计算单位: 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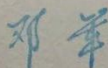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887ea5cb671)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姓 名:	田伟荣	D741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362329198411124817	
	专 业:	建筑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20 年 12 月 20 日	
证书编号:	B08203010100010171		
	查询网址:	 http://www.hnjsrew.com/zcquery/	

	 中国地质大学 CHINA UNIVERSITY OF GEOSCIENCES	
	毕业证书	
	田伟荣 性别 男，1984 年 11 月 12 日生，于 2015 年 03 月至 2017 年 07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2.5 年制 专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长	
	证书编号:	114157201706011571
		 2017 年 06 月 01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甘肃省职称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职称资格

姓名：田伟荣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4年11月12日
身份证号：362329198411124817
工作单位：甘肃腾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职称层级：初级
专业：电气工程
认定单位：兰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评价方式：考核认定
认定时间：2023年12月30日
资格文号：甘土建会〔2023〕79号
管理号：62202324149629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www.gsxcxt.cn/zcxt>
打印时间：2024年01月25日



兰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姓名 田伟荣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11 月 12 日

住址 江西省上饶市余干县杨埠
乡田家村小组

公民身份号码 36232919841112481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余干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2.15-2037.02.1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田伟荣

社保电脑号：635108726

身份证号码：362329198411124817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1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2	07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8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0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3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4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5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06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07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08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10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2023	11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2023	12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2024	01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2024	02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2024	03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2024	04	3071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2024	05	3071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2024	06	3071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2024	07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08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09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10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11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12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1	30719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2	30719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3	30719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4	30719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合计			27487.67 17031.84			10088.24 3790.47			1254.64			439.77 1275.07		570.9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87ea65e2ac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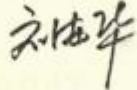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造价工程师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蔡怀广 性别 男，一九九五年 八 月 六 日生，于二〇一四年		
九月至二〇一七年 六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广东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39301201706002247		二〇一七年 六 月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注册证书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名: 蔡怀广
身份证号码: 440582199508066831
性别: 男
专业: 土木建筑
聘用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
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44400032095

初始注册日期: 2024 年 06 月 03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2024 年 06 月 3 日



延续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第一次延续注册:	第二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第三次延续注册:	第四次延续注册: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有效期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首页 > 人员数据 > 人员列表 >

手机查看

蔡怀广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0382*****31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册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建[造]11244400032095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B11244400032095
注册专业: 土建 有效期: 2028年06月02日

暂无证书变更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 粤1442023202401812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有效期: 2027年01月17日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3月27日
- 2025年06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一级造价工程师注册证书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Class1 Cost Engineer Certificate of Registration

姓 名: 蔡怀广
性 别: 男
出 生 日 期: 1995年08月06日
专 业: 土木建筑工程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244400032095
有 效 期: 2024年06月03日-2028年06月02日
聘 用 单 位: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蔡怀广

个人签名: 蔡怀广

签名日期: 2025年03月2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发证日期: 2024年05月27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树广
 社保电脑号：64481989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5080668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1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1	04	307193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5	307193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6	307193	2200.0	308.0	176.0	4	10646	47.9	10.65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7	307193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8	307193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09	307193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10	307193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11	307193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1	12	307193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2022	0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3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4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2022	05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6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7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8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0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2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3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4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2023	05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06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07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08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2023	10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2023	1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2023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2024	01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2024	02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2024	03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2024	04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2024	05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2024	06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2024	07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08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09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10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11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12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1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2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合计				19246.85	10681.12			3252.52	913.55			870.5				328.0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5965868c82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保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蔡怀广

社保电脑号：644819891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508066831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193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基数	单位交
2025	03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5	14.05
2025	04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5	14.05
合计			20684.29	11399.84			3454.52	980.89			937.84		339.59		983.96		342.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单位：307193

个人：0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87ea5c07f4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黄少聪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5381199310243713
手机号码	/		证件号（质量员证编号）	0622410600042000060	



证书编码: 062241060004200006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黄少聪

身份证号: 445381199310243713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卯定教育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1月1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黄少聪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3 年 10 月 24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桂庙路
路大板桥巷15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53811993102437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南山分局

有效期限 2023.06.27-2043.06.27

姓名: 黄少聪	社保电脑号: 640875645	身份证号码: 4453811993102437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193	计算单位: 元

[illegible]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e887ea5c87a])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4月27日
证明专用章

安全负责人信息表（每个项目只能一个，必填项）

姓名	罗添运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323198912172017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1)0146483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146483

姓 名：罗添运

性 别：男

出 生 年 月：1989年12月17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12月03日

有 效 期：2024年09月09日 至 2027年12月02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9月09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惠东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1.01.07-2041.01.07

姓名 罗添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2 月 17 日

住址 广东省惠东县稔山镇稔石
村委霞美巷4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323198912172017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业证书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6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1306473612



学生 罗添运 ,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八九 年 十二 月十七 日, 于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在本校修完二年制
专 科 法学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杨书坚

学校: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一三 年 七 月三十一 日



X001599960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www.chsi.com.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罗添运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806752895
单位编号：307193

身份证号码：441323198912172017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07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5.4	6.6
2021	08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5.4	6.6
2021	09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5.4	6.6
2021	10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5.4	6.6
2021	11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5.4	6.6
2021	12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15.4	6.6
2022	0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0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03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7.05
2024	02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7.05
2024	03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7.05
2024	04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7.05
2024	05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7.05
2024	06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7.05
2024	07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7.05
2024	08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7.05
2024	09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7.05
2024	10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7.05
2024	11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7.05
2024	12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28.18	7.05
2025	01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28.18	7.05
2025	02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28.18	7.05
2025	03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28.18	7.05
2025	04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28.18	7.05
合计			19760.29	10871.84			3774.71	1282.93			908.14		328.76	133.76	322.32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87ea64e05w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质量员

证书编码: 062241060004200006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魏创标

身份证号: 440582198511132639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卯定教育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1月1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甘肃省职称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职称资格

姓名：魏创标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5年11月13日

身份证号：440582198511132639

工作单位：甘肃腾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职称层级：初级

专业：电气工程

认定单位：兰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评价方式：考核认定

认定时间：2023年12月30日

资格文号：甘土建会〔2023〕79号

管理号：62202324149630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www.gszcxt.cn/zcxt>

打印时间：2024年01月25日



兰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魏创标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25380386
单位编号：307193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511132639
计算单位：元

页码：3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07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2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3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4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6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7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3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4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36038.79	22771.84			6793.37	2273.01			1649.36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87ea661854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林景欢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41302199701208027
手机号码	/		证件号（C证编号）	粤建安 C3(2021)0046647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1）0046647

姓 名：林景欢

性 别：女

出 生 年 月：1997年01月20日

企 业 名 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6月16日

有 效 期：2024年04月24日 至 2027年06月15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24日



63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林景欢，女，1997年1月20日生，于2016年9月至2020年7月在本校工商管理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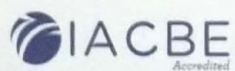


校名：华南理工大学广州学院

校长：杨中凡

证书编号：126171202005001248

二〇二〇年七月一日



该专业于2018年通过IACBE认证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姓名 林景欢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7 年 1 月 20 日

住址 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芦洲
镇青塘村委会西二村民小
组283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302199701208027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惠州市公安局惠城分局

有效期限 2017.12.12-2027.12.12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景欢

社保电脑号：805098282

身份证号：44130219970120802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1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7	307193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307193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307193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307193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307193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307193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2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3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4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5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6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7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8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09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0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307193	2200.0	308.0	176.0	2	11620	69.72	23.2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69.72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1620	58.1	23.2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2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3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4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5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6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7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景欢

社保电脑号：80509828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441302199701208027

单位编号：307193

页码：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3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4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20947.49	12606.24			4357.57	1477.17			965.7					999.12	387.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343.88 1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87ea5df75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8) 0028897

姓 名: 刘正辉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5年09月13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8年11月13日

有 效 期: 2024年09月04日 至 2027年11月1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04日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正辉 性别 男， 1985 年 9 月 13 日生，于 2019 年 3 月
至 2021 年 7 月在本校 网络教育 建筑工程技术(工民建) 专业

2.5 年制 专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西南交通大学

校

长：

杨丹

证书编号：106437202106011277

2021 年 7 月 30 日



姓名 刘正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9 月 13 日

住址 四川省内江市东兴区三烈乡洪兴村8组12号



公民身份号码 51101119850913293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内江市公安局东兴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1.24-2037.01.24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正辉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49590884
单位编号：307193

身份证号码：511011198509132935
页码：2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2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3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4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6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7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3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4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21608.29	13687.84			3960.1	1113.98			1066.54		350.48	1032.16		427.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87ea64a52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证书编码: 062241010004200029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郑锦城

身份证号: 440582198404186113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卯定教育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1月1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郑锦城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4 年 4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潮阳区金浦
街道梅西湖尾敬老院路东
5号2户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21984041861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潮阳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2.03-2035.12.0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锦城 社保电脑号：625381244 身份证号码：440582198404186113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1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1	12	307193	2200.0	308.0	176.0	4	11620	52.29	11.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52.29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1620	46.48	11.62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1.86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4	12964	58.34	12.9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2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3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4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6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7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3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4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27736.99	17663.04			4899.31	1330.96			1335.32		305.23	1432.17		663.77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87ea71cb3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证书编码: 062241010004200029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吴志鸿

身份证号: 440306199601031150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卯定教育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1月18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志鸿 性别 男，一九九六年 一 月 三 日生，于二零一四年
九 月至 二零一七年 六 月在本校 供热通风与空调工程技术 专业
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贾兴东

证书编号：111131201706000400

二零一七年 六 月 二十八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志鸿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500159124
单位编号：307193

身份证号码：440306199601031150
计算单位：元

页码：2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2	06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7193	2360.0	354.0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2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3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96	3523	28.18	7.05
2024	04	3071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96	3523	28.18	7.05
2024	05	3071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96	3523	28.18	7.05
2024	06	3071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96	3523	28.18	7.05
2024	07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30719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30719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3	30719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4	30719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28941.47 17202.24			28480.58 10542.38			1264.23					292.09 581.5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887ea66ae8d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证书编码: 0622410100042000295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周浩涛

身份证号: 445281199410154077

岗位名称: 土建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甘肃卯定教育专修学院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4年01月18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周浩涛

社保电脑号：630998784

身份证号码：44528119941015407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1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18	06	307193	2130.0	276.9	170.4	2	7480	44.88	14.96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7	307193	2130.0	276.9	170.4	2	8348	50.08	16.7	1	2130	9.59	2130	7.03	2130	17.04	10.65
2018	08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8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7.6	11.0
2018	09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8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7.6	11.0
2018	10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7.6	11.0
2018	11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7.6	11.0
2018	12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7.26	2200	12.32	6.6
2019	01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2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3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4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5.08	2200	12.32	6.6
2019	05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6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8348	50.09	16.7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7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8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09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0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1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19	12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1	307193	2200.0	286.0	176.0	2	9309	55.86	18.62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2.32	6.6
2020	02	307193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3	307193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4	307193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5	307193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6	307193	2200.0	0.0	176.0	2	9309	23.27	18.62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307193	2200.0	0.0	176.0	2	10646	63.88	21.29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2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64.82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12964	77.78	25.93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2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3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4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11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3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4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15764.84	10018.16			3094.07	1090.11			769.04			52.14		345.65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87ea7b1ae2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陈世超 性别 男,一九八七年
二月二十六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三月
至二〇一〇年七月在本校(院)
土木工程 专业
函授 学习,修完专科起点本科
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朱有勇

学校(院): 云南农业大学

二〇一〇年七月十五日

批准文号: (88)教高三字003

注册号: 106765201005002778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gjc.ynjy.cn

甘肃省职称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职称资格

姓名：陈世超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7年02月26日
身份证号：50022419870226231X
工作单位：甘肃腾瑞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职称层级：初级
专业：电气工程
认定单位：兰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评价方式：考核认定
认定时间：2023年12月30日
资格文号：甘土建会〔2023〕79号
管理号：62202324149628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www.gsxcxt.cn/zcxt>
打印时间：2024年01月25日



兰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姓名 陈世超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7 年 2 月 26 日

住址 重庆市铜梁区安居镇龙兴村1组6号

公民身份号码 5002241987022623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重庆市公安局铜梁分局

有效期限 2017.06.21-2037.06.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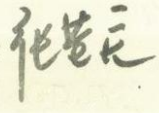
园林工程师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郑相源** 性别 **男**，一九八九年十一月十八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一年七月在本校 **软件技术**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9571201106010042** 二〇一一年七月一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郑相源

身份证号：44162119891118321X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风景园林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9年12月19日

评审组织：河源市建筑中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16003005848

发证单位：河源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03月0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甘肃省职称资格证书

此证表明持证人具备相应职称资格

姓名：郑相源

性别：男

出生日期：1989年11月18日

身份证号：44162119891118321X

工作单位：甘肃广恒嘉业建筑装饰工程
有限公司

资格名称：助理工程师

职称层级：初级

专业：电气工程

认定单位：兰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评价方式：考核认定

认定时间：2023年12月30日

资格文号：甘土建会〔2023〕79号

管理号：62202324149645



唯一在线验证网址：

<http://www.gsxcxt.cn/zcxt>

打印时间：2024年01月25日



兰州市职称改革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姓名 郑相源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9 年 11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上川
路雅兰亭3栋402



公民身份号码 44162119891118321X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4.23-2025.04.23

姓名: 郑相源	社保电脑号: 500585471	身份证号码: 44162119891118321X	页码: 3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19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7	307193	5000.0	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08	307193	5000.0	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09	307193	5000.0	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10	307193	5000.0	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11	307193	5000.0	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0	12	307193	5000.0	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0.0	2200	0.0	6.6
2021	01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2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3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4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5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6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388	332.18	127.76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7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8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09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10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11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1	12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972	362.54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200	15.4	6.6
2022	01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2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3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32.26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8.25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972	418.32	139.44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66.68	155.56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2.5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13.2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7.0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7.0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7.0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7.0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7778	482.24	155.56	1	5000	25.0	5000	7.0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7.0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7.0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5000	7.0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7.0	5000	40.0	10.0
2024	02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7.0	5000	40.0	10.0
2024	03	307193	5000.0	75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7.0	5000	40.0	10.0
2024	04	307193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7.0	5000	40.0	10.0
2024	05	307193	5000.0	800.0	40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5000	14.0	5000	40.0	10.0

姓名: 郑相源	社保电脑号: 500585471	身份证号码: 44162119891118321X	页码: 4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307193		计算单位: 元

20.0 30.0 40.0
 5000 5000 5000
 20.0 20.0 20.0
 5000 5000 5000
 20.0 20.0 20.0
 5000 5000 5000
 20.0 20.0 20.0
 5000 5000 5000
 1687.75 3242.61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87ea731can)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市政工程师

本证书由湖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全省专业技术统一考试具有的资格水平。



证书编号: B08173080300000014



持证人签名:

杨林

姓 名: 杨林

性 别: 男

身份证号: 430681197709010912

专 业: 市政公用工程

资格级别: 工程师

授予时间: 2017 年 9 月 9 日



计算单位：元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证书编码: 0441811494418017076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吴燕云

身份证号: 440306198803021140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1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1年09月14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燕云 性别 女，一九八八年 三 月 二 日生，于二〇〇七年
九 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 月在本校 教育信息技术学院 传播学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华南师范大学

校（院）长：

刘鸣

证书编号：105741201105005249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一 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吴燕云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88 年 3 月 2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洪浪
一村东11栋107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30619880302114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宝安分局

有效期限 2014.04.21-2034.04.21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燕云 社保电脑号：630100099 身份证号码：440306198803021140 页码：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1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1	09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2021	10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2021	11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2021	12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6972	362.54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200	15.4
2022	01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32.26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2022	02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32.26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2022	03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32.26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2022	04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18.32	139.44	1	3200	14.4	3200	5.28	2360	16.52
2022	05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18.32	139.44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2022	06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6972	418.32	139.44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2022	07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66.68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2022	08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66.68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2022	09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66.68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2022	10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2022	11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2022	12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4.4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1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2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3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4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8.45	2360	16.52
2023	05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2023	06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2023	07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2023	08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2023	09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7778	482.24	155.56	1	3200	16.0	3200	4.48	2360	16.52
2023	10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2023	11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2023	12	307193	3200.0	480.0	256.0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3200	4.48	2360	16.52
2024	01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2024	02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2024	03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2024	04	3071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2024	05	3071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2024	06	307193	3523.0	563.68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2024	07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08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09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10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11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4	12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1	30719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2	30719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3	30719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2025	04	30719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合计				48378.03	28159.36			41347.34	14687.26			2094.94		4663.97	1368.4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87ea6663ax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材料员

证书编码: 101251110000800033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曾梓发

身份证号: 441501199806155050

岗位名称: 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中国中铁股份有限公司

发证时间: 2025年03月10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梓发

社保电脑号：806384643

身份证号码：44150119980615505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1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3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2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3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4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6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7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3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4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5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11031.81	5832.8			1762.41	587.53			587.53				207.59	126.93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9b5d7fbc1as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307193

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劳资专管员信息表（每个项目可多个，必填项）

姓名	郑林和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60036197905164813
手机号码	/		证件号		0915879202406006041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6006041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 0915879202406006041
Registration No.

姓名: 郑林和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460036197905164813
ID No.

职业工种: 劳务员
Occupation Trade

级别:
Rank

发证单位盖章: 

签发日期: 2024年6月22日
Issued Date

姓名 郑林和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9 年 5 月 16 日

住址 海南省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
国营阳江农场十队



公民身份号码 46003619790516481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海南省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06.04.20-2026.04.20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郑林和

社保电脑号：620864955

身份证号码：460036197905164813

页码：2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30719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0	06	307193	2200.0	0.0	176.0	1	5585	167.55	111.7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0	07	307193	2200.0	0.0	176.0	1	6388	332.18	127.76	1	2200	9.9	2200	0.0	2200	0.0	6.6
2021	10	30719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1	30719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1	12	307193	2200.0	308.0	176.0	1	6972	362.54	139.44	1	2200	9.9	2200	3.63	2200	15.4	6.6
2022	0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3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32.26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4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3.89	2360	16.52	7.08
2022	05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6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6972	418.32	139.44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7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8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66.68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0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2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0.62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3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4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6.23	2360	16.52	7.08
2023	05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6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7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8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09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7778	482.24	155.56	1	2360	11.8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0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1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3	12	307193	2360.0	330.4	188.8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2360	3.3	2360	16.52	7.08
2024	01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2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4.93	3523	28.18	7.05
2024	03	307193	3523.0	493.22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4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5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6	307193	3523.0	528.45	281.8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9.86	3523	28.18	7.05
2024	07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8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09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0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1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4	12	30719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1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2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3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2025	04	30719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14.09	3523	28.18	7.05
合计			30535.99	18655.04			29645.44	10624.6			1367.45				1571.48		718.9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e887ea7221fs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307193
单位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4、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

投标人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致：（招标人）深圳市龙华安居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 龙华高峰水厂人才住房项目（暂定名）-峰华苑项目精装修工程（项目名称）

的投标，根据法律法规维护投标公正性的相关规定，特就本单位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如

郑钟勇下，并承担申报不实责任。

申报人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姓 名	郑钟勇
	身份证号	440306199108160514
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深圳源鸿群业投资有限公司/70%	
非控股股东/投资人名称 及出资比例	深圳鸿绩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 深圳业峻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无
备注	无	

- 注：1）控股股东/投资人是指出资比例在 50%以上，或者出资比例不足 50%，但享有公
- 司股东会/董事会控制权的投资方（含单位或者个人）。
- 2）管理关系单位是指与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管理与被管理关系的
- 单位。
- 3）本表须附投标人与其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关系的相关证明材料，否则，造成资格审查
- 或评标时相关情况不被认可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4）如为联合体投标，提供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控股及管理关系情况申报表。
- 5）如未有相关情况，请在相应栏填写“无”。
- 6）本表编入资信标书中。

投标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郑钟勇（签字或盖私章）

2025 年 05 月 27 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当前位置 |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登记簿查询
(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注册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商事主体名称: ☒ 全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鸿续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源鸿群业投资有限公司	77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业峻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信息打印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股东属性	股东类别
深圳鸿续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源鸿群业投资有限公司	77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深圳业峻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	本地企业	企业法人

打印时间: 2025年02月13日16:43:3

版权所有: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 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5、承诺函

承诺函

致：深圳市龙华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单位参加贵司（项目名称）龙华高峰水厂人才住房项目（暂定名）-峰华苑项目精装修工程（工程编号：2209-440309-04-01-618093003001）的投标，在此，我单位郑重承诺：

（1）我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无近3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行贿犯罪记录的。

（2）我单位无近1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3）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4）我单位无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5）我单位无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6）我单位无近3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7）我单位无近2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8）我单位无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9）我单位无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10）我单位拟派项目管理班子成员全部能按要求到岗。

（11）我单位在本次招标投标活动中提交的投标文件等所有资料都是真实、有效属实无虚假材料如发现提供虚假资料，或与事实不符而造成的后果及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单位负责。

投标人（公章）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5月27日



承诺书

深圳市龙华安居有限公司（招标人）：

我司参与 龙华高峰水厂人才住房项目（暂定名）-峰华苑项目精装修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我司郑重承诺：

一、我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依法依规参加本项目投标；

二、我司参与本项目投标，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的情形，相关情形包括但不限于：

（一）投标人之间相互约定给予未中标的投标人利益补偿。

（二）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项目投标授权代表人、项目负责人、主要技术人员为同一人、属同一单位或者在同一单位缴纳社会保险。

（三）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同一人编制，或者由同一人分阶段参与编制的。

（四）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或部分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五）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内容存在非正常一致。

（六）由同一单位工作人员为两家以上（含两家）投标人进行同一项投标活动的。

（七）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八）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九）主管部门依照法律、法规认定的其他情形。

三、我司如被查实在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存在围标串标，我司自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中标资格）并接受相关失信惩戒。

四、我司一旦中标，我司承诺根据招标文件及合同要求诚信履约。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5 年 05 月 27 日

6、其他

（1）投标人近 5 年（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倒推）的获奖证书（注：提交项目获奖证书，奖项个数最多不超过 10 个，如投标人提交的奖项超过 10 个的，第 10 个以后的奖项招标人将不予置评）

无

(2) 投标人近 3 年(2021-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近年财务状况表

项目或指标	单位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一、 注册资本	万元	11000	11000	11000
二、 总资产	万元	32120.391056	36954.177424	39798.618354
三、固定资产	万元	932.959946	891.495061	850.541268
四、 流动资产	万元	22517.902012	33608.163663	36968.867286
五、 流动负债	万元	6711.186533	7178.269207	6374.730518
六、 负债合计	万元	6711.186533	7178.269207	6374.730518
七、 营业收入	万元	58219.238390	53575.390711	55098.092167
八、 净利润	万元	3625.030966	4366.703694	3647.979619
九、 负债率	平均负债率	20.89%	19.42%	16.02%

2021 年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一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3-7
三、 会计报表附注	8-16
四、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UYUANLID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87C755
电话：0755-28713571

机密

深巨源财审字（2022）UNC317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1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1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1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五日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9,937,421.31	28,073,019.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51,104,559.29	30,929,475.18
预付款项	3	37,358,589.72	44,184,706.10
其他应收款	4	75,755,035.39	81,675,600.31
存货	5	11,023,414.41	9,234,057.7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25,179,020.12	194,096,859.2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9,329,599.46	9,980,874.01
在建工程		59,680,964.98	18,227,236.2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	27,014,326.00	29,792,106.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6,024,890.44	58,000,216.26
资产合计		321,203,910.56	252,097,075.4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1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48,750,000.00	31,3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8,808,583.46	3,258,651.98
预收款项	10	2,353,005.23	2,215,958.71
应付职工薪酬		1,733,970.04	3,500,000.00
应交税费		-845,837.37	-697,017.19
其他应付款	11	6,312,143.97	4,677,746.41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7,111,865.33	44,255,339.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67,111,865.33	44,255,339.9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2	110,000,000.00	1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	144,092,045.23	107,841,735.5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4,092,045.23	207,841,735.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21,203,910.56	252,097,075.4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1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4	582,192,383.90
减：营业成本	15	504,205,125.14
税金及附加	16	1,561,074.65
销售费用	17	257,740.81
管理费用	18	16,087,288.71
研发费用	19	16,465,771.51
财务费用	20	1,267,307.2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348,075.87
加：营业外收入	21	343,101.40
减：营业外支出	22	43,754.14
三、利润总额		42,647,423.13
减：所得税费用		6,397,113.47
四、净利润		36,250,309.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250,309.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1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 年 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562,154,346.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920,564.92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5	568,074,91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493,618,433.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21,564,876.38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13,403,381.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52,223,147.55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10	580,809,83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2,734,928.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1,311,020.2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23	1,311,020.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311,020.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10,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5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 金 流 入 小 计	29	61,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23,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1,539,650.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 金 流 出 小 计	33	25,089,650.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35,910,349.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21,864,401.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8,073,019.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49,937,421.3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增减变动表

单位：人民币元

2021/12/31

项 目	行次	本 年 金 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01	100,000,000.00					107,841,735.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02						
前期差错更正	03						
二、本年年初余额	04	100,000,000.00					107,841,735.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05	10,000,000.00					36,250,309.66
（一）净利润	06						36,250,309.66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07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08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09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有关的所得税影响	10						
4.其他	1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	10,000,000.00					1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3	10,000,000.00					10,0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4						
3.其他	15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8						
3.其他	19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2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3						
4.其他	24						
四、本年年末余额	25	110,000,000.00				144,092,045.23	254,092,045.23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公司法定代表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一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6区中洲集团项目部B栋201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9421007H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9年5月11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非融资性担保业务（工程履约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特种工程（限建筑物纠偏和平移）专业承包；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造价咨询；建筑咨询；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劳务派遣；科技研发；拆除工程；普通货运；土石方工程的施工；医用净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和维护。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B、提供劳务：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49,937,421.31
合 计	<u>49,937,421.31</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1,104,559.29	100.00%
合 计	<u>51,104,559.29</u>	<u>100.00%</u>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7,358,589.72	100.00%
合 计	<u>37,358,589.72</u>	<u>100.00%</u>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5,755,035.39	100.00%
合 计	<u>75,755,035.39</u>	<u>100.00%</u>

5: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 货	9,234,057.73	11,023,414.41
合 计	<u>9,234,057.73</u>	<u>11,023,414.41</u>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9,980,874.01</u>		<u>651,274.55</u>	<u>9,329,599.46</u>

7:无形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32,014,330.00			32,014,33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222,224.00	2,777,780.00		5,000,004.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u>29,792,106.00</u>			<u>27,014,326.00</u>

8: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48,750,000.00
合 计	<u>48,750,000.00</u>

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808,583.46	100.00%
合 计	<u>8,808,583.46</u>	<u>100.00%</u>

10: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353,005.23	100.00%
合 计	<u>2,353,005.23</u>	<u>100.00%</u>

11: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6,312,143.97	100.00%
合 计	<u>6,312,143.97</u>	<u>100.00%</u>

1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深圳鸿绩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00.00	10.00%	11,000,000.00	10.00%
深圳源鸿群业投资有限公司	77,000,000.00	70.00%	77,000,000.00	70.00%
深圳业峻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0,000.00	20.00%	22,000,000.00	20.00%
合 计	<u>110,000,000.00</u>	<u>100.00%</u>	<u>110,000,000.00</u>	<u>100.00%</u>

1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07,841,735.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07,841,735.57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36,250,309.66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44,092,045.23

14:营业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582,192,383.90
合 计	<u>582,192,383.90</u>

15:营业成本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成本	504,205,125.14
合 计	<u>504,205,125.14</u>

16: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税金及附加	1,561,074.65
合 计	<u>1,561,074.65</u>

17:销售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销售费用	257,740.81
合 计	<u>257,740.81</u>

18:管理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管理费用	16,087,288.71
合 计	<u>16,087,288.71</u>

19: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16,465,771.51
合 计	<u>16,465,771.51</u>

2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1,267,307.21
合 计	<u>1,267,307.21</u>

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343,101.40
合 计	<u>343,101.40</u>

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43,754.14
合 计	<u>43,754.14</u>

23: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36,250,309.66</u>
加: 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1,962,294.79
无形资产摊销	2,777,78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1,539,650.30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789,356.6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7,428,402.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6,047,203.31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2,734,928.05</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937,421.3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8,073,019.9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21,864,401.41</u>
24：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5：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董建华
230000112002
苏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董建华(23000011200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董建华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0-11-26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黑龙江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102197011261621
Identity card N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黑龙江立信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0月9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董建华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年11月15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泰州弘信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8月2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深德振信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0年8月28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应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474702150005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9年01月08日

2019年01月08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声明
Agree to hold on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原单位
CPA

新单位
CPA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or transferee of CPAs
原单位
新单位

同意声明
Agree to hold on to be transferred to

原单位
CPA

新单位
CPA

Stamp of the transferor or transferee of CPAs
原单位
新单位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按照协会委托方法
- 二、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执行法定业务时，应持本证书
- 四、本证书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NOTES

1.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It shall not be transferred, altered or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747021500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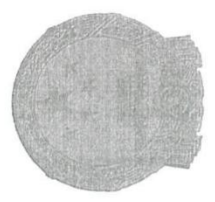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001683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一一年十二月二十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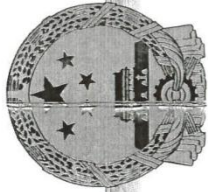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璐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
经营场所: F4.8 7C755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247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11]39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5月17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582753



名称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璐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87C75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参见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链接并扫描左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商事主体每年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 11月 26日

2022 年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的

审计报告

(二〇二二年度)

目 录

项 目	页 码
一、 审计报告	1-2
二、 财务报表	3-7
三、 会计报表附注	8-16
四、 会计师事务所营业执照、执业许可证复印件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UYUANLID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ING FIRM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 87C755
电话：0755-28713571

深巨源财审字[2023]QNC497号

审 计 报 告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增减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2年12月31日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报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止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市巨源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六日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46,823,886.55	49,937,421.3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76,057,540.23	51,104,559.29
预付款项	3	44,049,077.50	37,358,589.72
其他应收款	4	139,901,136.80	75,755,035.39
存货	5	29,249,995.55	11,023,414.4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36,081,636.63	225,179,020.1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8,914,950.61	9,329,599.46
在建工程			59,680,964.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	24,545,187.00	27,014,326.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460,137.61	96,024,890.44
资产合计		369,541,774.24	321,203,910.5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年末数	年初数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63,180,000.00	48,75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5,028,856.88	8,808,583.46
预收款项	10	1,153,005.23	2,353,005.23
应付职工薪酬		1,491,303.28	1,733,970.04
应交税费		-1,082,516.32	-845,837.37
其他应付款	11	2,012,043.00	6,312,143.97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1,782,692.07	67,111,865.3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1,782,692.07	67,111,865.3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12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	187,759,082.17	144,092,045.2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97,759,082.17	254,092,045.2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69,541,774.24	321,203,910.56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2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注释四	本年累计数	上期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4	535,753,907.11	582,192,383.90
减：营业成本	15	464,096,850.60	504,205,125.14
税金及附加	16	674,654.08	1,561,074.65
销售费用	17	1,886,792.40	257,740.81
管理费用	18	10,473,917.03	16,087,288.71
研发费用	19	5,385,934.64	16,465,771.51
财务费用	20	3,102,786.19	1,267,307.21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0,132,972.17	42,348,075.87
加：营业外收入	21	1,281,458.40	343,101.40
减：营业外支出	22	41,445.93	43,754.14
三、利润总额		51,372,984.64	42,647,423.13
减：所得税费用		7,705,947.70	6,397,113.47
四、净利润		43,667,036.94	36,250,309.6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3,667,036.94	36,250,309.6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2年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 次	本年度	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509,600,926.17	562,154,346.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2,647,153.20	5,920,564.92
现金流入小计	5	532,248,079.37	568,074,911.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492,793,646.10	493,618,433.9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现金	7	17,895,639.36	21,564,876.38
支付的各项税款	8	4,600,993.48	13,403,381.39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31,720,333.53	52,223,147.55
现金流出小计	10	547,010,612.47	580,809,83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4,762,533.10	-12,734,928.0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而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	1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现金流入小计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19	2,883,787.85	1,311,020.2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2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现金流出小计	23	2,883,787.85	1,311,020.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2,883,787.85	-1,311,020.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6		10,000,000.00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27	67,460,000.00	51,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现金流入小计	29	67,460,000.00	61,000,000.00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30	52,927,213.81	23,5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31		1,539,650.3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现金流出小计	33	52,927,213.81	25,089,650.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4,532,786.19	35,910,349.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额增加	36	-3,113,534.76	21,864,401.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49,937,421.31	28,073,019.9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46,823,886.55	49,937,421.31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神州数码集团 (控股公司) 增城宝电 (附)										神州数码集团 (控股公司) 增城宝电 (附)									
附注 1. 资产负债表										附注 1.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流动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货币资金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存货										存货									
流动资产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非流动资产合计									
资产总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产总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									
预收款项										预收款项									
其他应付款										其他应付款									
流动负债合计										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应付债券									
非流动负债合计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报表附注

(二〇二二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大浪社区26区中洲集团项目部B栋201

注册资本：人民币 11,000.00万元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9421007H

本公司系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2009年5月11日正式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非融资性担保业务（工程履约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许可经营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特种工程（限建筑物纠偏和平移）专业承包；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专业承包；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造价咨询；建筑咨询；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劳务派遣；科技研发；拆除工程；普通货运；土石方工程的施工；医用净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和维护。

二、主要会计政策

(1)会计制度及会计准则：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规定。

(2)会计期间：

本公司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记帐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原则，各项财产物资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

(5)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会计年度内涉及外币的经济业务，按业务发生当月月初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入账。年末各货币性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外币余额按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年末市场汇率进行调整，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属筹建期间的，计入长期待摊费用；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固定资产成本。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小的投资。

(7) 坏账核算方法：

坏账确认标准

A、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B、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A、对坏账核算采用备抵法。本公司于期末对应收款项余额进行逐项分析，对有确凿证据表明不能收回或挂账时间太长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计入当年度管理费用。

B、其他应收款项根据本公司以往的经验、债务单位的财务状况、现金流量及其他相关信息等情况，按应收款项期末余额确定具体比例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入当年损益。

(8) 存货核算方法：

A、存货包括在途物资、原材料、包装物、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B、各类存货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和发出按加权平均法进行核算。

C、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等于其预计销售价格减去在销售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以及为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加工成本等相关支出。

D、当出现以下情况时，全额提取存货跌价准备：a、霉烂变质的存货；b、已过期且无转让价值的存货；c、生产中已不再需要，并且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d、其他足以证明已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的存货。

一般存货根据分类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核算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按照取得时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企业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A. 长期股权投资计价，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时确认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期末按应分享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或发生的净亏损的份额，确认投资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11) 投资性房地产的核算

A. 投资性房地产核算的内容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B. 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在成本模式下按照固定资产的计价、摊销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计量，计提折旧或摊销。

C. 投资性房地产转换的计价：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本公积（其他），计入所有者权益。处置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时，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2)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使用寿命，是指企业使用固定资产的预计期间，或者该固定资产所能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的数量。

固定资产以实际成本或重估价值为原价入账。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直线法平均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原值的5%）确定其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0%
运输设备	4年	23.75%
办公设备	5年	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3年	31.67%

当固定资产市价持续下跌、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情况出现，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按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项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13) 在建工程的核算方法：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自交付使用之日起结转固定资产，相关的借款利息和汇兑损益在项目完工交付使用前计入在建工程成本，之后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在期末按以下方法对在建工程计提减值准备，如长期停建并且在可预计的未来不会重新开工，所建项目在性能上、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所带来的经济效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或其他有证据表明在建工程已发生了减值，按可回收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4) 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其他长期资产的核算方法

A. 无形资产按实际成本核算，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B.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其他长期资产按5年平均摊销。

C、公司无形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计提，对于有确凿证据表明该项无形资产已被其他新技术所替代或不再受法律保护，不能给企业带来经济利益且无使用价值和转让价值，应将其账面价值全部转入损益。

(15) 职工薪酬的核算方法

职工薪酬包括企业为职工在职期间和离职后提供的全部货币性薪酬和非货币性福利，包括工资、福利费、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等。企业因获得职工提供劳务而给予职工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对价，全部纳入职工薪酬的范围。

(16) 收入确认原则：

A、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证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B、提供劳务：a、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b、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17) 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

三、税项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产品销售或劳务收入/增值额	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四、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货币资金	46,823,886.55
合 计	<u>46,823,886.55</u>

2: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76,057,540.23	100.00%
合 计	<u>76,057,540.23</u>	<u>100.00%</u>

3:预付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44,049,077.50	100.00%
合 计	<u>44,049,077.50</u>	<u>100.00%</u>

4:其他应收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9,901,136.80	100.00%
合 计	<u>139,901,136.80</u>	<u>100.00%</u>

5:存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存 货	11,023,414.41	29,249,995.55
合 计	<u>11,023,414.41</u>	<u>29,249,995.55</u>

6:固定资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固定资产账面净值	<u>9,329,599.46</u>		<u>414,648.85</u>	<u>8,914,950.61</u>

7:无形资产

类 别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值合计	32,014,330.00			32,014,33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5,000,004.00		2,469,139.00	7,469,143.00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	<u>27,014,326.00</u>	<u>24,545,187.00</u>
------------	----------------------	----------------------

8:短期借款

项 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短期借款	48,750,000.00	63,180,000.00
合 计	<u>48,750,000.00</u>	<u>63,180,000.00</u>

9: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028,856.88	100.00%
合 计	<u>5,028,856.88</u>	<u>100.00%</u>

10: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153,005.23	100.00%
合 计	<u>1,153,005.23</u>	<u>100.00%</u>

11:其他应付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012,043.00	100.00%
合 计	<u>2,012,043.00</u>	<u>100.00%</u>

12: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应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金额(人民币)	比例(%)	金额(人民币)	比例(%)
深圳鸿绩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00.00	10.00%	11,000,000.00	10.00%
深圳源鸿群业投资有限公司	77,000,000.00	70.00%	77,000,000.00	70.00%
深圳业峻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0,000.00	20.00%	22,000,000.00	20.00%
合 计	<u>110,000,000.00</u>	<u>100.00%</u>	<u>110,000,000.00</u>	<u>100.00%</u>

13: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上年期末余额	144,092,045.2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其他因素调整	
本期年初余额	144,092,045.23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43,667,036.94
减：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本期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本期分配普通股股利	
本期期末余额	187,759,082.17
14:营业收入	
<u>项 目</u>	<u>本年发生额</u>
营业收入	535,753,907.11
合 计	<u>535,753,907.11</u>
15:营业成本	
<u>项 目</u>	<u>本年发生额</u>
营业成本	464,096,850.60
合 计	<u>464,096,850.60</u>
16:税金及附加	
<u>项 目</u>	<u>本年发生额</u>
税金及附加	674,654.08
合 计	<u>674,654.08</u>
17:销售费用	
<u>项 目</u>	<u>本年发生额</u>
销售费用	1,886,792.40
合 计	<u>1,886,792.40</u>
18:管理费用	
<u>项 目</u>	<u>本年发生额</u>
管理费用	10,473,917.03

合 计	<u>10,473,917.03</u>
19:研发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研发费用	5,385,934.64
合 计	<u>5,385,934.64</u>
20:财务费用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财务费用	3,102,786.19
合 计	<u>3,102,786.19</u>
21:营业外收入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收入	1,281,458.40
合 计	<u>1,281,458.40</u>
22: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营业外支出	41,445.93
合 计	<u>41,445.93</u>
23: 现金流量情况	
补充资料	本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净利润	<u>43,667,036.94</u>
加：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	2,883,787.85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18,226,581.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95,789,570.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61,212,901.99
其他	113,915,69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4,762,533.10</u>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6,823,886.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9,937,421.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净增加额	<u>-3,113,534.76</u>
24：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关注的或有事项。	
25：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无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姓名 张璐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68-09-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津中意联合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黑龙江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230106196809120423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张璐
证书编号: 23010069000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230100690005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黑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4 年 05 月 1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



系统码
11000102002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00102002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2018 04 1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



姓名 朱凤婷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0-08-28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110101198008281541
Identity card No.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张璐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茶公馆工业区天济大厦

F4.8 70755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47470247

执业证书编号：深财会[2011]39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5月17日

批准执业日期：

证书序号：0016835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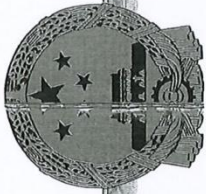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五月二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747582753



名称 深圳市巨源立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璐

成立日期 2011年05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车公庙工业区天济大厦F4.87C755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记载于营业执照，记载于营业执照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项目等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方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二维码进行查询。

3. 各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11月2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3 年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0
七、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	21-22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中深花园 B 座 1813

电话：83675878 传真：83672800 邮编：518016

深南粤会审字[2024]第 407 号

审计报告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贵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

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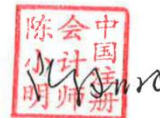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五月十日

资产负债表（一）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 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10,211,203.92	46,823,886.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97,255,394.94	76,057,540.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	50,841,804.74	44,049,077.50
其他应收款	4	156,859,896.15	139,901,136.80
存货	5	54,520,373.11	29,249,995.5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69,688,672.86	336,081,636.6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	8,505,412.68	8,914,950.6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7	19,792,098.00	24,545,187.0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97,510.68	33,460,137.61
资产总计		397,986,183.54	369,541,774.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二）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	58,600,000.00	63,18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	3,948,670.78	5,028,856.88
预收款项	10	853,005.23	1,153,005.23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803,426.20	1,491,303.28
应交税费		-1,969,840.03	-1,082,516.32
其他应付款	11	1,512,043.00	2,012,043.0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3,747,305.18	71,782,692.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63,747,305.18	71,782,692.0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2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3	224,238,878.36	187,759,082.1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4,238,878.36	297,759,082.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97,986,183.54	369,541,774.2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	550,980,921.67	535,753,907.11
减：营业成本	15	490,373,020.30	464,096,850.60
税金及附加		1,031,811.58	674,654.08
销售费用	16	-	1,886,792.40
管理费用	17	14,421,227.39	10,473,917.03
研发费用		5,385,934.64	
财务费用	18	2,407,625.65	3,102,786.1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2,747,236.75	50,132,972.17
加：营业外收入	19	225,819.25	1,281,458.40
减：营业外支出	20	55,648.72	41,445.9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2,917,407.28	51,372,984.64
减：所得税费用		6,437,611.09	7,705,947.7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79,796.19	43,667,036.9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479,796.19	43,667,036.9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479,796.19	43,667,036.9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一)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29,483,066.96	509,600,926.1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9,829.47	22,647,153.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9,153,237.49	532,248,079.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3,516,311.20	492,793,646.1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02,950.16	17,895,639.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9,349,275.63	4,600,993.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17,383.13	31,720,33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1,185,920.12	547,010,61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32,682.63	-14,762,533.1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883,787.85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2,883,787.8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2,883,787.8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7,4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67,46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80,000.00	52,927,213.8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80,000.00	52,927,213.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0,000.00	14,532,786.1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612,682.63	-3,113,534.7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23,886.55	49,937,421.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11,203.92	46,823,886.5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 充 资 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6,479,796.19	43,667,036.9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9,537.93	2,883,787.85
无形资产摊销	4,753,089.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270,377.56	-18,226,581.1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4,949,341.30	-95,789,570.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455,386.89	-61,212,901.99
其他		113,915,695.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32,682.63	-14,762,533.1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0,211,203.92	46,823,886.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6,823,886.55	49,937,421.3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612,682.63	-3,113,534.7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 深圳新亚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度

项 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 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	-	-	-	-	-	-	-	187,759,082.17	297,759,082.17	110,000,000.00	-	-	-	-	-	-	-	-	144,092,045.23	254,092,045.23	
二、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	-	-	-	-	-	-	-	187,759,082.17	297,759,082.17	110,000,000.00	-	-	-	-	-	-	-	-	144,092,045.23	254,092,045.23	
五、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	-	-	-	-	36,479,796.19	36,479,796.19	-	-	-	-	-	-	-	-	43,667,036.94	43,667,036.9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36,479,796.19	36,479,796.19	-	-	-	-	-	-	-	-	43,667,036.94	43,667,036.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	-	
六、本年年末余额	110,000,000.00	-	-	-	-	-	-	-	-	224,238,878.36	334,238,878.36	110,000,000.00	-	-	-	-	-	-	-	-	187,759,082.17	297,759,082.1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企业基本情况

1、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深圳源鸿群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业峻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鸿绩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投资设立,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于2009年05月11日成立,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300689421007H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吴志鸿;注册资本为11000.00万元。

2、本公司一般经营项目是:一般经营项目是:非融资性担保业务(工程履约担保、投标担保、预付款担保。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行票据、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经营项目是: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幕墙工程专业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园林绿化;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特种工程(限建筑物纠偏和平移)工程专业承包;特种工程(限结构补强)工程专业承包;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桥梁工程专业承包;隧道工程专业承包;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造价咨询;建筑咨询;对外劳务合作经营资格;劳务派遣;科技研发;拆除工程;普通货运;土石方工程的施工;医用净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和维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3、本公司经营地址: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B803。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12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本公司以持续

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六）应收款项

1. 坏账的确认标准

凡因债务人破产，依据法律清偿后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债务人逾期三年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批准列作坏账的应收款项，以及其他发生减值的债权如果评估为不可收回的，则对其终止确认。

2. 坏账损失核算方法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如果对个别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采用

直接核销法核算坏账损失。

3.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及计提比例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且其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对于单项金额非重大以及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根据相同账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实情况确定报告期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对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的应收款项,采用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

(七) 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費用后的价值。

(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 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 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 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 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 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 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

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回收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九）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旧率
------	------	-----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5.00%
机器设备	1-10年	9.5%-100.00%
运输设备	1-5年	19.00%-100.00%
电子设备	1-5年	19.00%-100.00%
其他设备及工具	1-5年	19.00%-100.00%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的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十一）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

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当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企业应当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一）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二）该合同明确了各方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三）该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四）该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五）企业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企业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其他收入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执行。

（十六）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13%、9%、6%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币资金	10,211,203.92	46,823,886.55
合计	10,211,203.92	46,823,886.55

2、应收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97,255,394.94	100.00%	76,057,540.23	100.00%
账面余额合计	97,255,394.94	100.00%	76,057,540.23	100.00%
减：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净 值	97,255,394.94	100.00%	76,057,540.23	100.00%

3、预付账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50,841,804.74	100.00%	0.00	44,049,077.50	10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50,841,804.74	100.00%	0.00	44,049,077.50	100.00%	0.00

4、其他应收款（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4.1、其他应收款	156,859,896.15	139,901,136.80
合计	156,859,896.15	139,901,136.80

4.1、其他应收款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56,859,896.15	100.00%	139,901,136.80	100.00%
账面余额合计	156,859,896.15	100.00%	139,901,136.80	100.00%
减：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净 值	156,859,896.15	100.00%	139,901,136.80	100.00%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项目成本	54,520,373.11	29,249,995.55
账面余额合计	54,520,373.11	29,249,995.55

6、 固定资产（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6.1、固定资产	8,505,412.68	8,914,950.61
合计	8,505,412.68	8,914,950.61

6.1、固定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9,329,599.46	0.00	0.00	9,329,599.46
运输工具	9,329,599.46	0.00	0.00	9,329,599.46
二、累计折旧合计	414,648.85	409,537.93	0.00	824,186.78
运输工具	414,648.85	409,537.93	0.00	824,186.78
三、账面价值合计	8,914,950.61	0.00	409,537.93	8,505,412.68
运输工具	8,914,950.61	0.00	409,537.93	8,505,412.68

7、 无形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27,014,326.00	0.00	0.00	27,014,326.00
专利权	27,014,326.00	0.00	0.00	27,014,326.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2,469,139.00	4,753,089.00	0.00	7,222,228.00
专利权	2,469,139.00	4,753,089.00	0.00	7,222,228.00
三、账面价值合计	24,545,187.00	0.00	4,753,089.00	19,792,098.00
专利权	24,545,187.00	0.00	4,753,089.00	19,792,098.00

8、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借款	58,600,000.00	63,180,000.00
合计	58,600,000.00	63,180,000.00

9、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948,670.78	100.00%	5,028,856.88	100.00%
合计	3,948,670.78	100.00%	5,028,856.88	100.00%

10、 预收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853,005.23	100.00%	1,153,005.23	100.00%

合计	853,005.23	100.00%	1,153,005.23	100.00%
11、其他应付款（会计报表项目）				
科目名称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1.1、其他应付款	1,512,043.00		2,012,043.00	
合计	1,512,043.00		2,012,043.00	
12、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深圳源鸿群业投资有限公司	77,000,000.00	0.00	77,000,000.00	70.00%
深圳业峻工程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000,000.00	0.00	22,000,000.00	20.00%
深圳鸿绩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00,000.00	0.00	11,000,000.00	10.00%
合计	110,000,000.00	0.00	110,000,000.00	100.00%
13、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187,759,082.17			
加：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0.00			
加：本期净利润	36,479,796.19			
年末余额	224,238,878.36			
14、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收入	550,980,921.67	535,753,907.11		
合计	550,980,921.67	535,753,907.11		
15、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主营业务成本	490,373,020.30	464,096,850.60		
合计	490,373,020.30	464,096,850.60		
16、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销售费用	0.00	1,886,792.40		
合计	0.00	1,886,792.40		
17、管理费用（含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管理费用	14,421,227.39	10,473,917.03		
合计	14,421,227.39	10,473,917.03		
其中：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研发费用	0.00	5,385,934.64		
合计	0.00	5,385,934.64		

18、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财务费用	2,407,625.65	3,102,786.19
合计	2,407,625.65	3,102,786.19
19、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225,819.25	1,281,458.40
合计	225,819.25	1,281,458.40
20、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外支出	55,648.72	41,445.93
合计	55,648.72	41,445.93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1、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2、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3、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12476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普通合伙)

董越波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

中深花园B座1813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164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6]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6年1月12日



发证机关: 深圳市财政局
二〇〇七年三月三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3945536D

营业执照

(副本)



名称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董越波

成立日期 2006年01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1813



此复印件作为报告附件使用
再次复印无效!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 07月 24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3) 提供投标人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及拟派本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扫描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89421007H

安全生产许可证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3]011478

企业名称：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钟勇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梅亭社区梅华路1号梅华1号大楼409-C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12月27日 至 2026年07月1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12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24) 9000068

姓名: 梁玮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4年08月16日

企业名称: 深圳源鸿建安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4月15日

有效期: 2025年03月05日 至 2026年04月15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3月05日



(4) 投标人体现自身综合实力的其它证明材料

无